

分类号 F84/66
U D C 0004351

密级 _____
编号 10741



硕士学位论文

(专业学位)

论文题目 新型城镇化对我国财产保险需求的影响研究—
基于省级面板数据的实证分析

研究生姓名: 杜福娟

指导教师姓名、职称: 王振军、教授

学科、专业名称: 应用经济学、保险硕士

研究方向: 社会保险理论与政策

提交日期: 2022年6月5日

独创性声明

本人声明所呈交的论文是我个人在导师指导下进行的研究工作及取得的研究成果。尽我所知，除了文中特别加以标注和致谢的地方外，论文中不包含其他人已经发表或撰写过的研究成果。与我一同工作的同志对本研究所做的任何贡献均已在论文中作了明确的说明并表示了谢意。

学位论文作者签名： 杜福娟 签字日期： 2022.6.5

导师签名： 张军 签字日期： 2022.6.5

导师(校外)签名： _____ 签字日期： _____

关于论文使用授权的说明

本人完全了解学校关于保留、使用学位论文的各项规定， 同意（选择“同意”/“不同意”）以下事项：

1.学校有权保留本论文的复印件和磁盘，允许论文被查阅和借阅，可以采用影印、缩印或扫描等复制手段保存、汇编学位论文；

2.学校有权将本人的学位论文提交至清华大学“中国学术期刊（光盘版）电子杂志社”用于出版和编入CNKI《中国知识资源总库》或其他同类数据库，传播本学位论文的全部或部分内容。

学位论文作者签名： 杜福娟 签字日期： 2022.6.5

导师签名： 张军 签字日期： 2022.6.5

导师(校外)签名： _____ 签字日期： _____

**Research on the Impact of new
Urbanization on China's property insurance
demand -- An Empirical Analysis Based on
Provincial Panel Data**

Candidate :Du Fujuan

Supervisor:Wang Zhenjun

摘 要

我国保险业自 1980 年恢复以来，一直处于高速增长状态，财产保险作为我国保险业的基本类别之一，与世界上其他国家的财险相比，其需求状况的发展还不充分。因此，扩大财险的需求是促进财险健康发展的关键路径之一。而新型城镇化是我国面对经济、社会发展新形势下的城镇化发展战略，是一个国家现代化的显著标志和关键部分，在推进经济发展方式转换，加快经济结构转型等重要领域发挥着重要作用，所以在经济结构转型中保险业应该抓住新型城镇化进程的重要契机，以谋求行业自身的健康稳定发展。

为了扩大财产保险的需求，促进财产保险的进一步发展，本文主要通过实证分析法和对比分析法，就新型城镇化对财产保险的需求影响进行了研究。首先，阐述了新型城镇化对财产保险需求的作用机制：经济城镇化，奠定财险需求的物质基础、提高风险暴露财产、提升居民保险意识促进财险需求以及有利于保险业务的开展。其次，使用 stata14.0 统计软件，使用综合城镇化率作为衡量新型城镇化发展状况的指标，选取保险密度和保险深度作为衡量保险需求的指标，对这些数据进行回归结果和区域间差异性的检验分析。从理论和实证两方面，分析了新型城镇化对财产保险需求的促进作用。

通过研究发现，新型城镇化率与财险需求之间呈现正相关的关系，即新型城镇化的发展会促进财产保险的需求，然后异质性分析发现，我国中、东、西部地区的财产保险发展水平不一，存在区域间的差异性，综合城镇化率对各地区财险需求的促进作用程度也不一样。基于以上的研究结论，本文提出以下对策建议：创新财险产品满足城镇化的新需求、转变财产保险公司的发展模式适应城镇化发展趋势、加大监管力度规范保险销售行为及根据区域城镇化现状推动保险的差异化经营的建议。以扩大我国财产保险在新型城镇化的宏观背景下的有效需求，推动我国财产保险市场的健康发展。

关键词：财产保险需求 新型城镇化 省级面板数据 实证分析

Abstract

The insurance industry in China has been growing at a high rate since its resumption in 1980. Property insurance, one of the basic categories of the insurance industry in China, has not developed sufficiently in terms of its demand profile compared to property insurance in other countries around the world. Therefore, expanding the demand for property and casualty insurance is one of the key paths to promote the healthy development of property and casualty insurance. The new type of urbanisation is China's urbanisation development strategy in the face of the new situation of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and is a prominent symbol and key part of a country's modernisation. It plays an important role in promoting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economic development mode and accelerating the economic structural transformation, so the insurance industry should seize the important opportunity of the new type of urbanisation process in the economic structural transformation in order to seek the healthy and stable development of the industry itself.

In order to expand the demand for property insurance and promote the further development of property insurance, this paper has conducted a study on the impact of new urbanisation on the demand for property insurance, mainly by means of empirical analysis and comparative analysis. Firstly, the mechanism of the role of new urbanisation on the demand for property insurance is explained: economic urbanisation, laying the material foundation for the demand for property insurance, increasing risk-exposed property, raising residents' insurance awareness to promote the demand for property insurance and facilitating the development of insurance business. Secondly, using stata14.0 statistical software, the comprehensive urbanisation rate is used as an indicator to measure the

development status of new urbanisation, and insurance density and insurance depth are selected as indicators to measure the demand for insurance, and the regression results and inter-regional variability of these data are tested and analysed. From both theoretical and empirical perspectives, the promotion effect of new urbanisation on the demand for property insurance is analysed.

It is found that there is a positiv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new urbanisation rate and the demand for property insurance, i.e. the development of new urbanisation will promote the demand for property insurance. The heterogeneity analysis then reveals that the level of property insurance development in the central, eastern and western regions of China varies, and there are inter-regional differences, and the extent to which the comprehensive urbanisation rate promotes the demand for property insurance varies from region to region. Based on the above findings, this paper proposes the following countermeasures: innovating property insurance products to meet the new demands of urbanisation, changing the development mode of property insurance companies to adapt to the development trend of urbanisation, increasing supervision to regulate insurance sales practices and promoting differentiated insurance operations according to the current situation of regional urbanisation. In order to expand the effective demand for property insurance in China in the macro context of new urbanization and to promote the healthy development of China's property insurance market.

Keywords: Property insurance needs; New urbanisation; Provincial Panel Data; Empirical analysis

目 录

| | |
|----------------------------|----|
| 1 引言 | 1 |
| 1.1 研究背景及研究意义 | 1 |
| 1.1.1 研究背景 | 1 |
| 1.1.2 研究意义 | 2 |
| 1.2 国内外文献综述 | 3 |
| 1.2.1 国外文献综述 | 3 |
| 1.2.2 国内文献综述 | 4 |
| 1.2.3 文献评析 | 5 |
| 1.3 研究内容与方法 | 6 |
| 1.3.1 研究内容 | 6 |
| 1.3.2 研究方法 | 7 |
| 1.4 创新与不足 | 7 |
| 1.4.1 创新 | 7 |
| 1.4.2 不足 | 8 |
| 2 新型城镇化与财产保险概念及相关理论 | 9 |
| 2.1 相关概念 | 9 |
| 2.1.1 新型城镇化概念 | 9 |
| 2.1.2 财产保险概念及分类 | 10 |
| 2.2 保险需求理论 | 11 |
| 2.2.1 财产保险需求理论 | 11 |
| 2.2.2 微观经济学理论 | 12 |
| 2.2.3 消费者购买行为理论 | 13 |
| 3 新型城镇化与财产保险发展现状 | 14 |

| | |
|------------------------------------|-----------|
| 3.1 新型城镇化的发展现状 | 14 |
| 3.2 财产保险的发展现状 | 16 |
| 3.2.1 财险市场规模日益扩大 | 16 |
| 3.2.2 财险发展水平较低 | 17 |
| 3.2.3 行业和业务集中度高 | 19 |
| 3.2.4 地区发展不平衡 | 21 |
| 4 新型城镇化对财产保险需求的影响机制分析 | 24 |
| 4.1 经济城镇化，奠定财险需求的物质基础 | 25 |
| 4.2 新型城镇化增加风险暴露财产促进财险需求 | 26 |
| 4.3 新型城镇化提升居民保险意识促进财险需求 | 27 |
| 4.4 新型城镇化有利于保险业务的开展 | 27 |
| 5 新型城镇化对财产保险需求影响的实证分析 | 29 |
| 5.1 变量的选取与数据来源 | 29 |
| 5.1.1 变量的选取 | 29 |
| 5.1.2 数据来源与样本选取 | 31 |
| 5.2 实证模型和方法 | 31 |
| 5.3 描述性统计分析 | 32 |
| 5.4 相关性检验 | 34 |
| 5.5 单位根检验与协整检验 | 36 |
| 5.6 回归结果分析 | 38 |
| 5.7 稳健性检验 | 40 |
| 5.8 异质性分析 | 40 |
| 6 结论与建议 | 43 |
| 6.1 研究结论 | 43 |
| 6.2 相关建议 | 43 |
| 6.2.1 创新财险产品满足城镇化的新需求 | 43 |
| 6.2.2 转变财产保险公司的发展模式适应城镇化发展趋势 | 44 |
| 6.2.3 加大监管力度规范保险销售行为 | 44 |

| | |
|---------------------------------|----|
| 6.2.4 根据区域城镇化现状推动保险的差异化经营 | 45 |
| 参考文献 | 47 |
| 后记 | 51 |

1 引言

1.1 研究背景及研究意义

1.1.1 研究背景

我国保险机构的总量不断扩大，经营保险市场的机构数量和保险规模都在快速增长。从1980年恢复保险业的1家扩大到2020年底的239家，包括财产险公司86家，人身险公司93家，占比分别达到36%、39%，保费收入也在不断提高，由1980年的4.6亿元提高到2020年的4.5万亿元，保险密度也大幅提升，由1980年的0.47元/人提高到2020年的3233元/人。保险市场已经逐渐超过了一些发达国家的规模，位居世界第二位，已成为全球最重要的新兴保险市场之一。

1996年，我国保险业开始实施分业经营政策，把产险和寿险分开，分别作为单独的整体进行经营。财产保险是我国保险业务的主要类别之一，也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条件最好的产业之一，主要包括财产损失保险、信用保证保险、责任保险等相关分支。财产保险事业在促进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过程中扮演着主要角色，主要通过实行政府经营补贴、金融投资和社会管理等来实现。我国保险行业高速发展的现在，伴随着财产保险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产险市场持续增长，2018年前增速维持在10%以上，而后增速逐年下降。财产保险保费收入也在不断增加，从1999年的521亿元到2020年的1.19万亿元，财产保险密度由2000年的48元/人，增长到2020年的845元/人；财产保险深度由1997年的0.61%增长到2020年的1.17%。相同时段，全世界非寿险的平均增长率为4.7%，而国内财产保险的平均增长率则高达15.7%，是世界平均增长率的3倍之多。虽然我国财产保险市场总体发展水平快速，但我国产险市场也存在一些问题：其一，我国的财产保险发展水平还比较低，与欧美国家相比，保险密度和深度还存在差距，并且与寿险也存在较大差距；其二，行业和业务集中度高，平安、太平洋和人保三者的保费收入占比较高，约占72.66%，并且一半以上的保费来自车险；其三，财产保险的发展存在地区不平衡的现象，东部地区保费规模远高于中、西部地区，各地区财产保险市场规模和发展水平有着显著区别。

要推动和提高产险市场的良好发展趋势，必须要研究我国的财险需求状况。造成财险需求的原因众多，但大多数解释阐述财险需要的论文把宏观经济发展水平视为造成财产保险需要的主要原因。而城镇化作为一个代表国家发展方向、发展形势和发展程度的典型代表，对经济的作用是全面而重要的，可以推动经济向社会发展方式转换。

我国的城镇化进程大致可以分为两个时期，刚起步的发展时期和起步后的快速发展时期。到 2020 年，我国常住人口的城市化率已经达到 64%。城镇化的发展有着重要影响，首先城镇化的发展，提高了居民的生活水平，居民收入的增加是增加保险有效需求的直接动因，购买保险的能力及欲望越发增强。其次，人口和产业更加集中，可以更好的利用社会资源，减少交易成本，促进社会 and 经济发展，随着家庭收入和财富的增加，也加大了对保险产品（企财险、车险、家庭保险、责任保险）等的购买。城市化进程需要城市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和住房有关的配套基础设施，这增加了对建筑工程保险的需求。然后，城镇化的聚集效应，增加了风险暴露财产，导致了各类人为的自然灾害、重大工程责任事故、社会恐怖主义以及疫病传播的可能性，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也比较严重。最后，随着城市化的发展，人们将更加意识到需要保护他们的资产，社会将变得更加文明，也增强了自身维权意识。财产保险将作为一项基础性的金融工具，给资产带来了风险保障，因此为了探讨城镇化对财产保险需求状况的具体影响，本文以 1996 年-2019 年的统计数据为基础，通过 stata14.0 统计软件，对数据通过固定效应模型进行分析，研究新型城镇化对我国财产保险需求带来的契机。

1.1.2 研究意义

现阶段我国正处在积极推进城镇化进程的大环境下，作为金融服务业的保险业，要想获得进一步的健康发展，就要抓住新型城镇化的发展契机。因此，研究城镇化对财产保险需求的影响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理论上，新型城镇化的发展能很好地促进财产保险的需求：城镇化带来的人口和产业的集中，可以更好的利用社会资源，减少交易成本，促进社会 and 经济发展，随着家庭收入和财富的增加，加大了对保险产品（企财险、车险、家庭保险、责任保险）等的购买。城市化进程需要与城市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和住房有关的配套基础设施，这增加了对建筑工程保险的需求。然后，城市化会导致人口相对集中的分布，从而导致了各类人

为的自然灾害、重大工程责任事故、社会恐怖主义以及疫病传播的可能性，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也比较严重。并且，随着城市化的发展，人们将更加意识到需要保护他们的资产，提升了风险意识和保险意识。

现实中，目前我国正处于新型城镇化的转型阶段，财产保险的发展也存在地区不平衡、行业和业务集中度高、保险消费能力远不及欧美发达国家等现象。本文通过深入分析新型城镇化促进保险业发展的作用机制，然后通过实证的分析与研究，有助于财产保险抓住新型城镇化的发展机遇，对保险公司在现行新型城镇化的大背景下的发展具有非常重要的现实意义。

1.2 国内外文献综述

1.2.1 国外文献综述

(1) 关于财险需求影响因素的研究

奥斯雷维勒（2004）以发展中国家的保险数据作为研究对象，结果发现，当财产保险产品定价较高时，人们就会降低对其的需求，但是这个需求并不会降低很多，而当消费者的收入水平降低或升高时，财产保险产品的需求就会有比较明显的同方向的变化；Beenstock、狄金森和卡如里（2013）则是使用发达国家的保险数据对财产保险产品中的责任保险进行了具体研究，通过对数据的实证分析发现，责任保险的需求程度在不同国家各不一样，但需求情况与国家的财富状况有很大关系，因此建议人们要理性选择适合自己的产品；Outreville（2013）通过对研究财产保险需求论文的梳理，发现经济、人口和文化是影响财产保险需求的主要因素；Neil Aars、Anatoly Kirivesy 以及 Ralf Zubruegg（2015）以法律为基础，研究了其与财产保险之间的关系，得出财产责任保险的需求主要与市场经济的发展状况有关；Dash 等人（2018）作了更为广泛的研究，以非洲、东盟和欧洲一些国家的数据为基础探讨了保险深度与经济增长之间的关系，通过研究发现，不同的地区和国家，会呈现不同的关系。

(2) 关于城镇化对保险发展的研究

Ward 和 Zurbruegg (2000) 通过对部分国家的 GDP 和保险业数据的收集与实证分析，发现城镇化的推动是保险公司发展的重要影响因素，并且在不同国家城镇化的推进会产

生不一样的影响效果；Henderson（2003）通过实证研究发现，人均城市化率越高，经济也就越好，并且经济好的地区保险业的发展也越好，从而发现城镇化的推进会促进保险业的发展；Luisitio Bertinelli（2008）着重研究了城镇化的建设将会通过人力资本集聚进而刺激该国金融业的需求；SIMGA（2013）的研究使用了更多的数据，得出结论：发达国家的高城镇化率对保险深度有更大的促进效果；Swiss Re（2013）直接将保险数据和城镇化的数据作为研究分析的数据，发现城镇化水平越高，保险深度也越高，并且保险深度随着城镇化率的提高而增加。

1.2.2 国内文献综述

（1）关于财险需求影响因素的研究

赵贵琴（2013）以我国31个省市为研究对象，以当地的经济程度和对风险的认识度为指标，利用近5年的数据分析了影响我国财产保险消费的因素。研究发现，人们对财产保险的购买行为，与火灾交通事故等具有不显著的正相关性，但是和国民生产总值以及教育的高低有明显的正相关性；2014年曲声乐研究发现，各省的保险业发展情况不仅和当地的经济情况、城镇化情况、教育情况有关，还和人口结构的差异性有关；而同年，林宝青和洪锡熙却发现财产保险需求量与国民生产总值及人均国民生产总值几乎都没关系；2015年徐伟珊和吴建军以七八十个国家的数据为研究样本，并且将人们的收入水平进行分组，分为高收入群体和低收入群体，通过实证检验，得出财产保险的边际消费倾向是倒U曲线的结论；李波（2016）以广州市的财产保险发展状况为例，研究了影响保费收入的因素，发现其主要受到当地经济发展情况、对固定资产的投资情况、民用汽车的拥有量和财产保险的理赔情况这些因素的影响；2017年，温健得出收入水平会促进保险的发展的结论，他是通过回归模型检验，将整理的30个省市1999-2014年的数据分为低、中、高三组而得出的结论；同年，江生忠和张煜通过空间计量方法，用2007年和2015年两个时间点的数据，实证得出区域经济的发展会促进财产保险的发展；姚奕和王云龙（2019）的研究发现，遭受过损失的消费者，会更愿意购买保险；段白鸽（2019）通过面板数据发现，经济与保险之间存在某种关系，这种关系呈“S曲线”形状。

（2）关于城镇化对保险发展的研究

柳立（2013）认为新型城镇化会带来经济的提升、人们理财意识和风险意识的提升，

进而为商业保险的发展提供机遇；牛播坤（2012）、徐志峰、温建波（2013）认为城镇化带来的各方面的提升，会促进人们对保险产品的需求。并且城镇化进程也为保险业带来了公众责任、产品责任、环境责任等市场空间；刘丹（2014）在实证中也发现城镇化建设会明显加速保险业的发展，得出城镇化率每上涨 1%，保险密度会增加 65 元/人；王雅东（2014）发现保险业与城镇化之间存在着良性互动关系，各自的发展都会推动对方的发展，并且城镇化对保险业的发展作用更明显；关于城市化如何提高保险投资的盈利能力，黄祖梅（2015）指出，新型城市化的建设会拓宽保险资金的投资渠道；曹孟洁（2015）通过 VAR 模型实证分析，得出增加财政支出以及提升城镇化水平都能促进保险需求；郑雪（2016）以长江三角洲地区的 16 个城市的面板数据为基础，通过建立因变量为保险深度，自变量为城镇化发展状况的面板模型，发现不同的城镇化率对保险深度产生的影响在每个阶段都有显著不同；基于部分线性建模方法，瞿文建、胡晓明和吴成（2017）发现，城市化程度与保险密度显著正相关，城市化程度促进保险需求提高。

1.2.3 文献评析

综上所述，关于财险需求的研究目前已经相对成熟，并产生了一个相对稳健的理论框架和经验结果。然而，大多数关于城市化和保险需求的研究，一方面集中在城市化与整个保险业的关系上，而城市化与非寿险的关系几乎没有研究；二是由于新型城镇化的概念是最近几年才新提出来的，与之前的城镇化概念有很大的不同，所以早期关于城镇化的研究对于现在的新型城镇化来说已经明显不适用，但目前有关衡量新型城镇化的指标构建并不是很完善，想要构建完善的指标也相对比较困难，不仅要涵盖早期的人口维度，还包括产业、空间等维度。最后，关于城镇化与各区域间保险发展之间的关系研究也较少，我国地大物博，各区域间有明显的气候和地理差异，各省的城镇化推进程度不一，且保险发展状况也不一，所以对区域间的发展研究也是很有必要的。因此，本文在以前学者的研究结果之上，以更充足的数据，更全面的指标，构建新型城镇化率与财产保险需求之间关系的面板模型，研究其之间的关系，并通过区域间的分析，探讨新型城镇化率与各区域间保险发展的关系。

1.3 研究内容与方法

1.3.1 研究内容

本文通过理论与实证结合，分析了新型城镇化对财产保险需求的影响，然后根据对理论和实证的分析对如何扩大财产保险需求提出相关的政策建议，本文各章节的内容安排如下：

第一章，绪论。介绍了研究背景和研究意义，描述了国内外文献的回顾，介绍了研究内容、研究方法、研究的创新和不足之处。

第二章，新型城镇化与财产保险概念及相关理论。首先对新型城镇化的概念和财产保险的概念及分类进行阐述，然后阐述了保险需求理论：财产保险需求理论、微观经济学理论、消费者行为理论。

第三章，新型城镇化与财产保险发展现状。本章阐述了新型城镇化的发展现状，财产保险的发展现状：财险市场规模日益扩大、财险发展水平较低、行业和业务集中度较高以及地区发展不平衡。

第四章，新型城镇化对财产保险需求的影响机制分析。分析了新型城镇化促进财产保险需求的作用路径：经济城镇化，奠定了财产保险需求的物质基础、新型城镇化增加了风险暴露财产促进财产保险需求、新型城镇化提高居民保险意识促进财产保险需求、新型城镇化有利于保险业务的开展。

第五章，新型城镇化对财产保险需求影响的实证分析。本文基于 1996-2019 年省级面板数据构建固定效应模型，用人口城镇化、产业城镇化和空间城镇化这三个基本关键维度来反映新型城镇化的发展水平，再通过对这三个基本维度赋予不同的权重得到一个综合城镇化指标作为本文的解释变量，财产保险密度与财产保险深度作为本文的被解释变量，控制变量包括人均 GDP、人均固定资产投资额、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居民消费水平、产业结构、人均受教育年限、受高等教育人口比例和民用汽车拥有量。然后再基于前面构建的实证模型，对面板数据进行了相关性检验和多重共线性分析，在此基础上进行了单位根检验、协整检验和稳健性检验，并对回归结果进行分析，最后进行了区域差异性分析。

第六章，结论与建议。根据前文的分析进行结论总结概括，并在此基础上提出以下

建议：一是创新财产保险产品满足城镇化的新需求；二是转变财产保险公司的发展模式适应城镇化的发展趋势；三是加大对保险产品及保险公司的监管力度，规范保险销售行为；四是根据区域城镇化现状推动保险的差异化经营。

1.3.2 研究方法

文献研究法：在确定研究方向之后，通过图书馆资源及各类数据库等渠道，查找有关城镇化和财产保险的书籍和文献以及会议记录和文件等，对这些书籍、文献以及会议记录和文件进行研读并整合归纳形成自己的研究思路，最后整理思路并查找所需数据等资料进行论文的撰写。

实证分析法：本文主要研究新型城镇化对我国财产保险需求的影响。通过实证模型，收集全国各省市的历年来的数据，对新型城镇化与财产保险的综合水平进行了综合评价，构建了新型城镇化与财产保险需求模型，确定了新型城镇化与财产保险需求影响的转化。

比较分析法：将全国 31 个省市划分为中、东、西三部分，比较分析了其财产保险发展情况和城镇化发展情况，通过构建固定效应模型，对区域间差异性进行分析得出结论，为促进财产保险需求提出建议。

1.4 创新与不足

1.4.1 创新

首先是本文选材内容上的创新性，通过浏览众多城镇化与保险业相关的文献发现，大多文献都是研究城镇化与寿险或者是城镇化与整个保险业之间的作用机制，关于城镇化与单独的财产保险之间关系的研究相对较少，所以本文选取城镇化与财产保险相关内容进行创新性研究。

其次，与大多文献关于城镇化指标的选取不同，本文把人口城镇化、产业城镇化和空间城镇化这三个维度赋予不同的权重来综合反映新型城镇化，不仅更加符合现在城镇化的发展要求，而且还突出新型城镇化的“质量效应”要求。

最后，本文还根据我国区域划分，创新性的研究了城镇化与各区域间保险发展之间

的关系，通过区域间的分析，探讨新型城镇化率与各区域间保险发展的关系。

1.4.2 不足

作为衡量本文综合城镇化率指标之一的人口城镇化率，在2005年时其统计口径发生了改变，改变后的统计口径数值与之前相比变大了，这就造成本文使用的数据标准不统一，并且历年数据也不完整，存在缺失的情况。针对缺失的数据，本文通过观测前后几年的数据对其进行补充完整，所以和实际数据相比可能存在一定的偏差。然后新型城镇化也是刚提出的新名词，大家对他的了解程度还不够深刻，所以这种情况下，想要通过一个完美的指标或者函数作为代表，是存在一定的难度的。因此本文在阅读大量文献的基础之上，参考了众多学者的相关研究，选取了构建新型城镇化的指标，但这个指标也不是完美的，存在一定的缺陷。最后是受外语水平和专业能力的限制，目前关于新型城镇化的相关理论较少，对财产保险需求研究可以提供的参考性还有待进一步验证。

2 新型城镇化与财产保险概念及相关理论

2.1 相关概念

2.1.1 新型城镇化概念

城镇化通常是指一个国家或地区的农村发展为城市、农民发展为城市居民的过程。目前城镇化并没有一个准确的定义，但其发展过程一般伴随着城镇人口的增加、第一产业比重的下降以及生活方式的城市化转变。考虑到中国城镇化的发展，在原先旧的城镇化的概念基础之上，延伸出了新型城镇化的概念，新型城镇化的概念更加符合我国的发展之路，具有我国的特色。2007年以前，我国城镇化的发展处于一种粗放的发展状态，过度追求规模和速度，效率低下，对环境造成严重的危害。由于资源有限和环境恶化限制了经济发展，严重影响了人们的生活，这就要求我们重新思考城市化发展方向，要全面考虑城镇化发展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像环境的污染、基础设施的建设以及公共服务的最大化和最好化，怎样才能更好的整合城市和农村的协调发展。面对这一系列问题，在党的十八大上就提出了解决对策，即要走以人为本的道路，新型城镇化在人口、产业、空间、生活以及生态环境等方面都要有改善，要根据我国的实际情况，因地制宜的发展新型城镇化，不能盲目的追求速度做表面文章，在城镇化的建设过程中，要谨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不能以破坏环境为代价，要谨记资源有限，并不是用之不竭取之不尽的，还要注意城镇乡村的统筹协调和一体化。

新型城镇化是我国面对经济、社会发展新形势下的城镇化发展战略，其具备3个主要特征：第一，以人口城镇化为根本原则，即农民的市民化，强调以人为本。不仅是让农民进城工作、生活，更要为他们解决房屋、就医、户籍、后代教育等众多现实问题，切实做好基本公共服务体系的建设和完善；第二，以产业城镇化为关键。农民转变为市民的过程中，会带来土地的流失，为了解决农民进入城镇后工作和生活上的问题，就需要提供就业机会，此时产业结构的优化是提供就业机会的不二之选，所以必须要以产业城镇化为根基，解决居民工作和生活的根本问题；第三，新型城镇化的发展必然离不开公共设施和服务的建设，这就要求城市面积的扩张中能够做到合理的城市规划。我国大部分的小城市存在房产过剩的现象，这就是早期大规模的旧城拆迁改造，没有做好城镇

化推动中城市的规划而遗留下来的现实问题。

2.1.2 财产保险概念及分类

财产保险的起源有着非常悠久的历史，可以追溯到几千年前，当时很多出海的商人都是通过船只来运送货物进行交易，但是在船只运送货物行驶在海上的途中难免会出现意外事故，造成货物的损坏，给货物的主人带来财产的损失。这是大部分海上商人都会遇见的情况，当运输货物的船只发生意外时，为了能逃脱意外事故，一般都会通过将船上的货物扔到海里的方式来解决。但是每个商人都不愿意把自己的货物扔到海里，为了解决这一难题，他们共同制定了一个规则，那就是因缓解意外事故而扔到海里的货物损失当做是大家共同的损失，由大家共同来承担这份损失责任。这就财产保险的雏形，但是当时仅用在海上的货物运输中。直到1666年伦敦发生一起严重火灾事故之后的第二年，财产保险由海上发展到陆地上，开始有人承保房屋的火灾保险。此后，财产保险的承保范围不断扩大，也不断慢慢被人们所接受。

关于财产保险的概念有几种不同的说法，并且还有广义和狭义之分，目前大家普遍使用的是广义上的财产保险。广义上的财产保险是指保险人提供保险合同，投保人按照保险合同中的约定缴纳保险费，当投保人发生合同中规定的事项造成一定的财产损失时，保险人需要对投保人进行赔付的一种保险。依照我国对《保险法》的划分，可以将财产保险划分为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以及信用保证保险这三大类别。

（1）财产损失保险

财产损失险的保险标的是物质财产及其相关利益，其承保范围较为广泛，可以为企业、家庭承保，也可以为运输中的货物、运输的工具、工程建设和农业生产等承保。

运输工具保险有两种承保方式，一是运输工具本身造成损失，这个损失可以是自然灾害也可以是第三者带来的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二是运输工具本身对第三方的责任保险。一般来说，可以根据运输工具的不同分为汽车保险、飞机保险、航运保险、其他运输工具的保险；工程保险，一般用于工程项目中，承保工程项目中因自然灾害或事故造成的材料及设备的损坏。在城镇化不断推动的进程中，会兴建大量的基础设施，因此工程保险就会在此进程中发挥重要的风险保障作用。企业财产保险是为工业、商业、建筑、运输和餐饮业、政府机构、社会组织等提供的保险，对因火灾和自然灾害及意外造成的

损失，或附带损失及与之相关费用损失。家庭财产保险是个人和家庭最重要的保险。任何存放在或位于保险单上注明的地址并属于被保险人自由意志的家庭用品都可以被保险人投保；货物运输保险顾名思义是以运输中的货物为保险标的，保险人对保险合同中约定的自然灾害和事故等造成的货物损失负责。农业保险一般给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及林业的农户提供保险服务，对因农业生产过程中遭受的自然灾害、流行病或疾病等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农业保险的范围很广，小到牲畜、畜牧、水果、蔬菜等，大到小麦冻害、森林火灾等。作为政策性保险，加强了农业的基础地位，加大了对农民的补贴力度。

（2）责任保险

责任保险是一个以法律为基础的财产保险，承保因民事损害或特别约定的合同给投保人带来的损失。因此法律制度的完善和人们法律自我保护意识的增强会对责任保险产生较大的影响。随着我国法治社会的建设，责任保险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责任保险既可以单独投保也可以作为其他保险的一部分或者补充进行投保。例如公共责任保险、雇主责任保险、环境污染责任保险、产品责任保险等是单独投保的，而汽车保险中的责任保险、工程保险中的责任保险和船舶保险中的船体保险等是作为其他保险的补充保险进行投保的。

（3）信用保证保险

信用保证保险是合同双方、权利人和债务人之间商定的商业信用，它保护被保险人免受因不诚信造成的金钱利益损失。根据承保对象的不同，分为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信用保险的投保人和被保险人都是合法持有人，承担合同的一方由于另一方的违约而遭受损失。保证保险是以自己的信用为保险标的，所以义务人是投保人自己，保证自己未履行合同义务或发生不法行为给权利人造成的经济损失，保险人承担赔偿责任。总之，在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中，保险人对债务人的信用进行担保，权利人最终获得赔偿。

2.2 保险需求理论

2.2.1 财产保险需求理论

在现实中，并不是每个人都会对财产保险产生需求，由于这一事实，我们应该准确

区分每个群体的不同需求。一般来说，财产保险需求可以分为实际财产保险需求、有效财产保险需求和潜在财产保险需求这三类。对财产保险的实际需求通常意味着当事人对可能的风险有一定的了解，有强烈的投保意愿，对财产保险产品有较高的需求；对财产保险的有效需求一般是指当财产保险产品的价格对消费者来说是在相对合理的范围区间内，而此时消费者又有一定的需求，就会购买财产保险产品，这种需求是财产保险公司的主要业务来源；财产保险的潜在需求通常是基于未来市场的需求，这通常与财产保险公司的发展密切相关。

1988年，Beenstock et al 构建了一个数据模型 $QD=F(W, G, \pi, r, P)$ ，此数据模型研究了财产保险需求影响因素，其中， QD 为个体财险需求， W 为财富， G 是风险暴露财产， π 是损失概率， r 是通货膨胀率， P 为保险价格。

其中，财富这一经济变量是较为难评估的，收入水平是大多学者普遍使用的衡量财富的重要指标。并且实证研究也均支持收入水平与财产保险需求成正相关的关系。当随着人们收入的提高，对风险的厌恶程度也相对提升时，那么人们对财产保险产品的需求就会随着他们收入的提高而与日俱增。风险暴露财产，从保险的产生根本上来说，即无风险无保险，风险暴露财产即是保险产生的基础，只有当财富面临不确定风险并可能会带来损失时，才会通过购买保险的途径将这个风险转移出去。因此为了保障财产的安全，会提高对财产保险产品的购买欲望。损失概率，同风险暴露财产一样，理论上与财产保险需求呈正相关。发生损失的概率越大，购买财产保险产品的可能性也就越大。通货膨胀率，关于通货膨胀率对财产保险产品需求的关系不同的学者有不同的研究结论，Feyen 研究认为，通货膨胀率与财产保险需求之间是正相关的关系，通货膨胀率越高，居民当期的消费能力就会下降，从而增加了对跨期投资的需求，而财产保险产品具有的金融属性，就使得人们增强了对它的投资需求。在微观经济学中，产品的价格和产品的需求之间是负相关的关系，产品的价格越高，产品的需求就会越低，财产保险产品也不例外，但由于财产保险的保险标的较为广泛，不同险种的定价方式也各不相同，因此保险产品定价方式的特殊性以及复杂性，导致财产保险产品不能像普通商品一样能够根据价格作出简单的描述，并且目前也没有一个很好的指标用来衡量财产保险产品的价格。

2.2.2 微观经济学理论

在微观经济学中，商品价格的高低会不同程度的影响着消费者对此商品的购买需求。当其他外在条件不变的情况下，商品的价格越高，消费者的需求就会越少，商品的价格越低，消费者对该商品的需求就会越高，即商品的价格与消费者的需求成反比。如果收入不变，商品的价格越低就越能刺激消费，消费者的需求也就越高。财产保险产品同其他商品一样，也受制于这一价格需求定律，即财产保险产品的价格与消费者对财产保险产品的需求成反比的关系。

2.2.3 消费者购买行为理论

消费者的购买行为是复杂多变的，但都是为了满足基本生活需求。当消费者的需求发生变化时，消费者的购买行为以及购买习惯在短时间内也会有一定的变化趋势，所以这就造成了消费者购买决策的习惯性。对消费者购买决策产生影响的因素有内在的也有外生的，消费者在消费的过程中自己的心理和外部的环境如果发生了一定的变化，就会不同程度地影响着消费者的购买行为，自然而然地消费者的消费习惯也会由此产生改变。影响消费者购买习惯的外部因素包括习俗、收入条件、市场等，内部因素有阶层、性别、教育水平、职业等。通过分析这些内部因素和外部因素，确定消费者购买行为的模式，并与财产保险市场的发展现状相结合，可以刺激消费者购买财产保险的欲望，从而提高财产保险需求的能力。

3 新型城镇化与财产保险发展现状

3.1 新型城镇化的发展现状

新型城市化的概念是在传统城市化概念的基础上逐步演进而来的。至于我国的城市化，其发展经历了以下六个阶段：

(1) 第一阶段：1949-1964年，这是我国城镇化的初始阶段。在这个时期，我国经济开始步入正轨，工作的着力点也由农村转向城市，大量农村居民开始向城镇聚集，城市人口和城市化率呈上升趋势。

(2) 第二阶段：1965-1977年，经过十多年的初步发展，我国的城市化率有所提高，但“文化大革命”的爆发使我国城镇人口大量流失，再加上反城市化运动，1700多万知识青年下乡（赵永平，2015），使我国的城市化率从1965年的17.98%整体下降到1977年的17.55%，这对我国城市化的有序发展产生了严重的负面影响，这一时期我国的城市化处于停滞和下降状态。

(3) 第三阶段：1978-1987年，在这一时期，我国开始实行改革开放的政策，改革开放的春风吹拂在我国的大江南北，也促使了城镇化的进程也有了空前的扩大。在此期间，我国的工业化进程迅猛发展，增加了城市地区的就业岗位，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完善和相关政策措施的出台，有效地吸引了大量的农村居民进城寻找工作。这就使得我国农业生产率大幅升高，大量富余的农村劳动力加入到人口迁移的行列。在此期间，我国的城市化率从1978年的17.92%上升到1987年的25.32%，总体上增长了7.4个百分点。

(4) 第四阶段：1988-1995年，适应我国的城镇化战略发展策略阶段，即严格把控一线、二线城市的发展规模，适度发展三、四、五线城市为主要战略发展政策，我国城镇化开始进入稳定发展阶段，在此期间，我国的城镇化率从1988年的25.81%提高到1995年的29.04%，平均增长率为0.46%，城镇化的发展相对较为稳定。

(5) 第五阶段：1996-2007年，城镇化的快速发展阶段，城市化率从1996年29.37%提高到2007年43.90%，平均每年提高约1.32个百分点。虽然城市化的快速发展有效地推动了我国经济的增长，但城镇化的快速发展也出现了许多城市问题，如基础设施没有跟上城市增长的进程，公共服务供应不足，满足不了居民的需求等。

(6) 第六阶段：2008年至今，解决传统城镇化的发展问题时期，我国政府在这个

阶段提出了“新型城镇化”的概念，是我国新型城镇化的发展阶段或转型阶段。在这个阶段，政府发布了一系列文件，以促进新型城市化朝着更健康良好的方向发展。

如果用国际上常用的城镇化划分标准来衡量我国城镇化的发展程度，那么我国目前的城镇化进程已经进入了高速发展的阶段，图 3.1 为 1990 年至 2020 年我国城镇化率的变化情况，从表中可以看到近三十年来，我国人口城镇化率呈上升趋势，1990 年时我国人口城镇化率仅为 26.41%，两年后这个数值达到了 63.89%，三十年的时间增长了近 2.5 倍，年均增长率为 1.25 个百分点。2011 年时，我国人口城镇化率突破 50% 大关，达到了 51.27%，表明我国的城镇化建设已经取得了阶段性的成绩。而纵观全球，会发现发达国家的城镇化率普遍在 80% 以上，比如德国、美国、澳大利亚等，与这些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的城镇化水平还比较低，按照 1990 年-2020 年的年平均增长率 1.25 个百分点来计算，我国的城镇化水平如若要达到 80% 的城镇化率水平，大约还需要十三年的时间，即到 2033 年的时候我国的城镇化率能达到 80%。但是大部分国家的实证经验表明，当城镇化进程在达到 60% 以后会出现陆续放慢的现象，并且达到 70% 以后，放慢效果会更加明显，像日本、韩国等在城镇化率分别达到 50%-60% 和 60%-70% 区间的时候，城镇化率的进程变得缓慢，75% 以后城镇化的建设速度出现了断崖式的下降，所以我国的城镇化率想要达到 80% 大关，可能不止是十三年的时间，其还有很长的路要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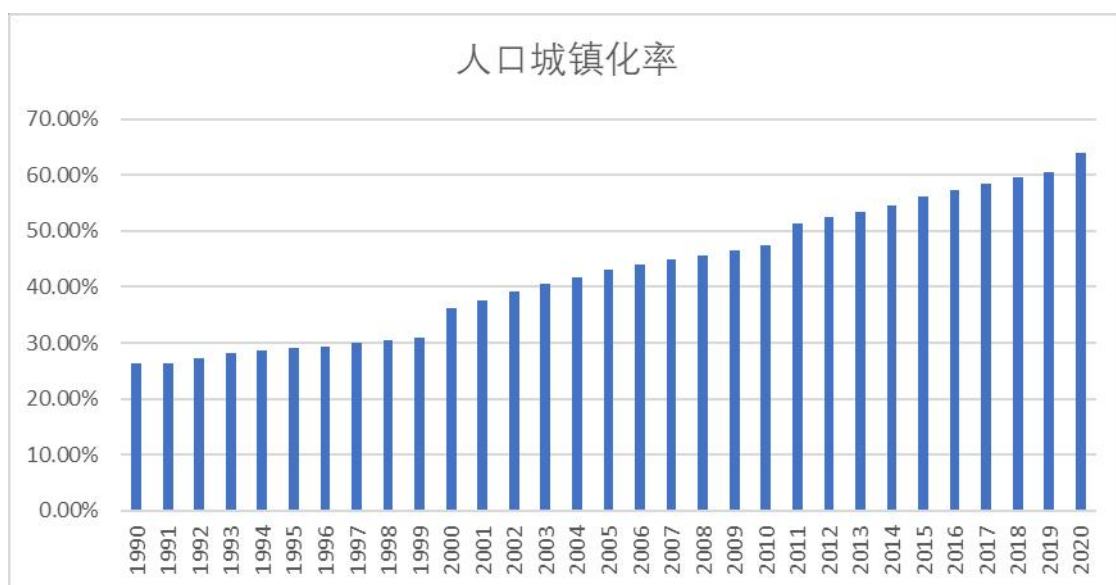


图 3.1 我国 1990 年-2020 年人口城镇化率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3.2 财产保险的发展现状

相比较于其他国家，特别是一些发达国家，我国的保险业起步较晚，自1979年恢复国内保险业以来，保险业发展取得了巨大的进步，财产保险作为我国保险业的一大基本类别，发展十分迅速，保费收入也逐年增加，1980年的保费收入是4.6亿元，而2020年的保费收入达到11928.6亿元，如不考虑价格因素的影响，平均增长率远高于GDP的增长速度。而财产保险市场规模不断扩大的同时，也存在很多发展问题。

3.2.1 财险市场规模日益扩大

图3.2是2000年以来我国财产保险保费的收入情况及增速的变化情况，从图中我们可以看出，九十年代以来，我国财产保险收入较低但发展较为稳固，保费收入逐年增加。2005年，世界贸易组织约定的保护期结束，我国保险市场对外全面开放，因此财产保险的保费收入快速增长，增长率波动较为剧烈。在此之后增长率波动下降，2015年我国成为全球第三大保险市场，位居美国和日本之后。2018年前增速稳定在10%以上，此时成功超越日本，成为全球第二大财产保险市场。2020年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增速仅为2.40%，但与2020年我国GDP 2.3个百分点的增速相比，财产保险的增速仍然较高。

概括来说，我国财产保险市场的发展具有以下三个特点：首先，2000年到2020年，财产保险保费收入不断增长；其次，保费收入的增长率整体表现为先上升后下降的趋势；最后是财产保险保费收入增速整体变慢。但从整体上来说，我国财产保险的发展是处于一个快速发展的阶段。



图 3.2 2000 年-2020 年财产保险保费收入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保险年鉴

3.2.2 财险发展水平较低

虽然我国近二十年财产保险市场规模有了长足的发展，总量水平也跃居全球第二，但是财产保险深度和财产保险密度这两个衡量保险业发展水平的指标还是不尽人意，尚处于落后的地位。财产保险密度是财产保险保费总收入与人口总数的比值，其含义是人均财产保险支出；财产保险深度是指财产保险总保费收入与同一地区国民生产总值的比率，反映了该地区财产保险在整个经济中的地位。

图 3.3 描绘了近二十年来我国财产保险深度和财产保险密度的发展状况，2000 年时财产保险密度仅为 0.61%，财产保险深度为 48 元/人，即人均财产保费支出为 48 元，到 2020 年，财产保险深度增长到 1.18%，财产保险深度增长到 845 元，是 2000 年财产保险密度的 17.6 倍。从财产保险密度和财产保险深度的数值看，我国财产保险市场过去二十年取得了很大的进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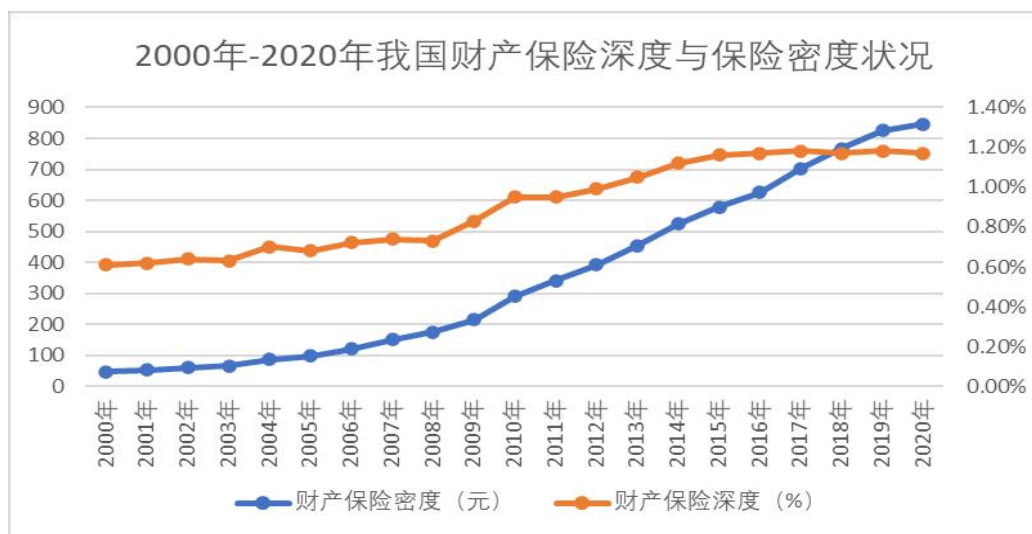


图 3.3 2000 年-2020 年我国财产保险深度与密度状况
数据来源：中国保险年鉴

图 3.4 和图 3.5 是近几年我国财产保险密度、保险深度与全球平均水平的对比图，从图中我们可以看到，我国财产保险密度和财产保险深度虽然都处于增长态势，但是从全世界范围内来看，我国目前的财产保险发展还处于中低水平状态，还未达到全球的平均水平，2011 年时我国财产保险密度是 165 美元/人，是全球平均水平的四分之一；财产保险深度是 0.94%，仅为全球平均水平的 15%。2019 年时我国财产保险深度和财产保险密度分别增长了 3.29 个百分点和 276 元/人，其与全球平均水平的占比分别达到了 59%

和 54%。八年间，我国财产保险深度和财产保险密度是之前的 4.5 倍和 2.7 倍，与全球平均水平的占比分别是之前的 3.9 倍和 2.2 倍。由此可见，我国财产保险虽然在迅猛发展，并且也取得了阶段性的显著成效，但与欧美等国家相比仍有一定距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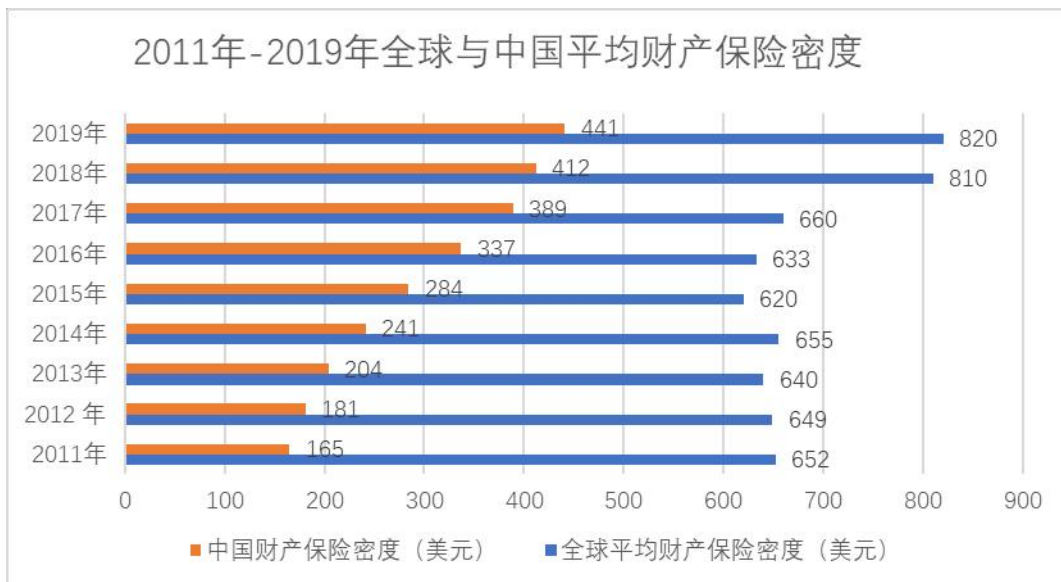


图 3.4 2011 年-2019 年全球与中国平均财产保险密度

数据来源：百度百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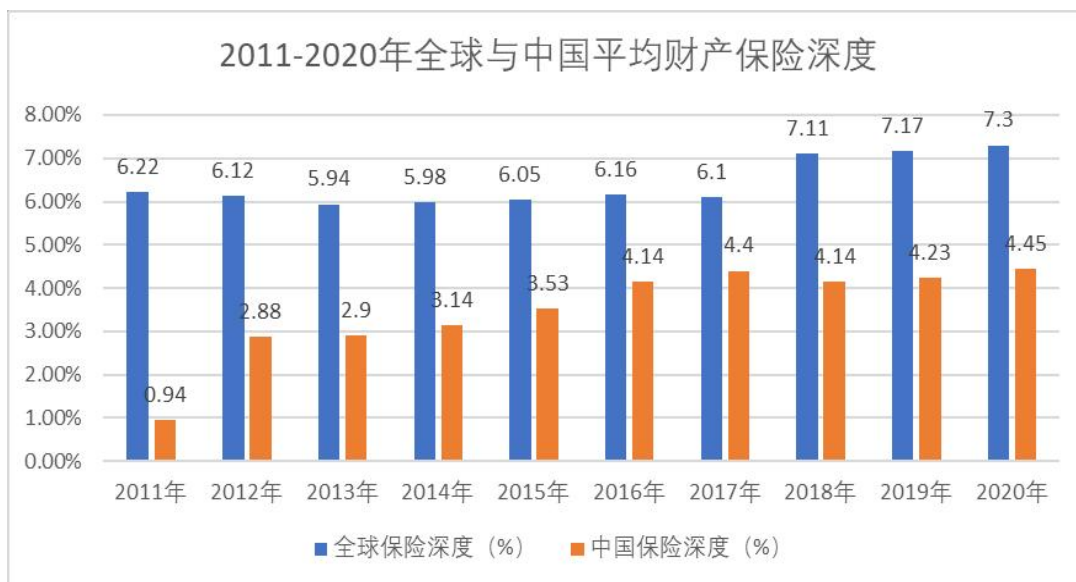


图 3.5 2011 年-2020 年全球与中国平均财产保险深度

数据来源：百度百科

图 3.6 展示了 2021 年我国财产保险原保险保费收入结构情况，根据财产保险原保

费收入结构来说,2021年财产保险保费收入最高的是寿险,占全部财产保险原保费收入的52%,财产保险保费收入虽然进入了1万亿的大关,但是占比仅为26%,而健康险和意外险的占比则更低,健康险的占比是19%,意外险的占比仅为寿险占比的零头3%。所以,尽管财产保险保费收入在各险种中位于第二位,但与寿险还存在明显的差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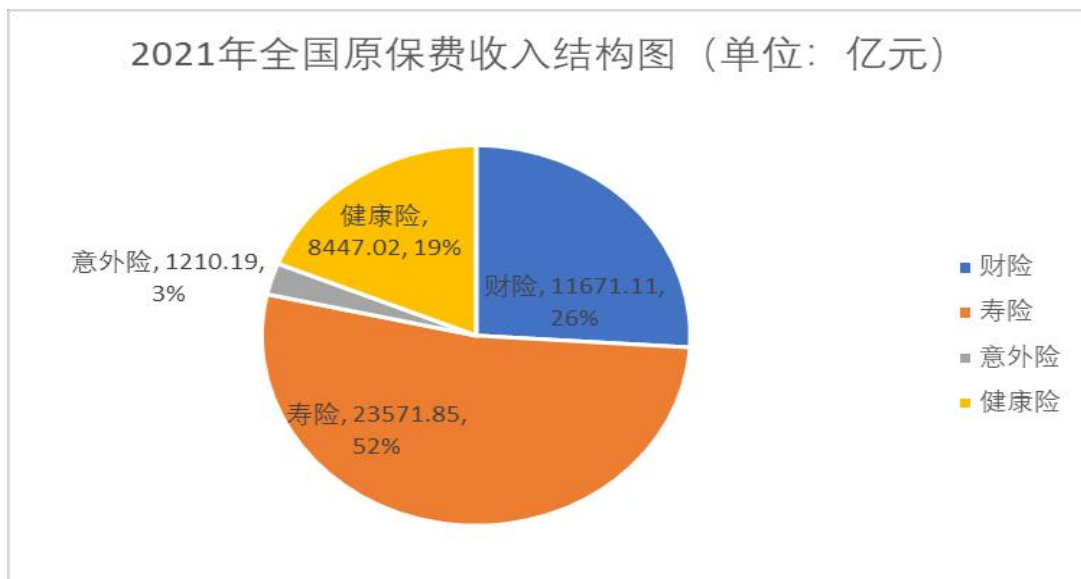


图 3.6 2021 年全国原保险保费收入结构图

数据来源: 银保监会官网

3.2.3 行业和业务集中度高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公司是我国第一家提供财产保险产品的公司,但因规模和市场的限制,当时仅有简单的几类财产保险产品可供消费者进行选择,因此财产保险保费收入也是极其低。随着太平洋财产保险和平安财产保险两家财产保险公司的成立,我国财产保险业人保的垄断地位也被打破了,随后几年,新的财产保险公司也相继而出,2000年时,我国财产保险市场初步成型,根据银行业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数据资料来看,截至2021年8月,一共包括85家财产保险公司。其中财产保险保费收入占据前三名的分别是中国人民财产保险公司、太平洋财产保险公司和平安财产保险公司。这三家财产保险公司的财产保险原保费收入在整个财产保险市场中的比重约是72.66%,图3.7是我国2020年财产保险行业市场格局图,从图中可以明显的看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公司原保费收入在整个财产保险市场的比重约是36.31%;平安财产保险公司的原保费收入是整个财产保险市场保费总收入的23.96%;太平洋财产保险公司的原保费收入是整个财产保险市场保费总收入的12.38%。由此可见,中国人民财产保险公司、太平洋财产保险

公司和平安财产保险公司是财产保险市场上的三巨头，财产保险市场份额高度集中到这三巨头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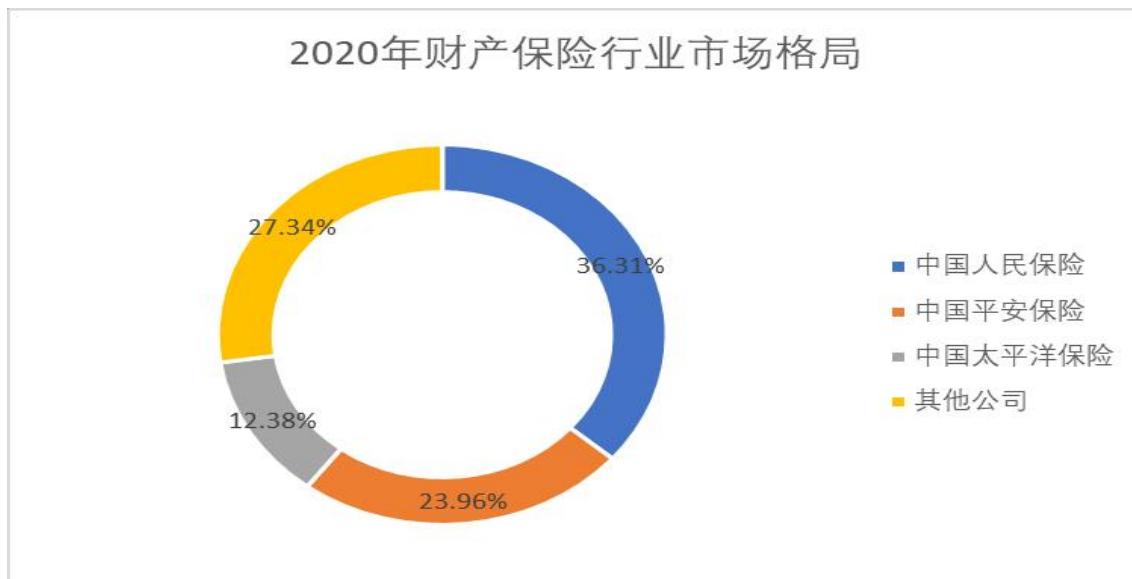


图 3.7 2020 年财产保险行业市场格局

数据来源：银保监会官网

我国财产保险的具体险种类别较多，除了大家较为熟知的机动车辆保险、农业保险、家庭财产保险和企业财产保险之外，还有承保信用的信用保证保险和承保责任的责任保险等。但是从具体的财产保险产品保费收入来看，如图 3.8 所示，2020 年上半年机动车辆保险保费收入 408.35 亿元，占比为 56.56%，仍为财产保险领域内最大的品类。由此可以看出，虽然财产保险的险种类别很多，但我国财产保险保费收入集中来自机动车辆保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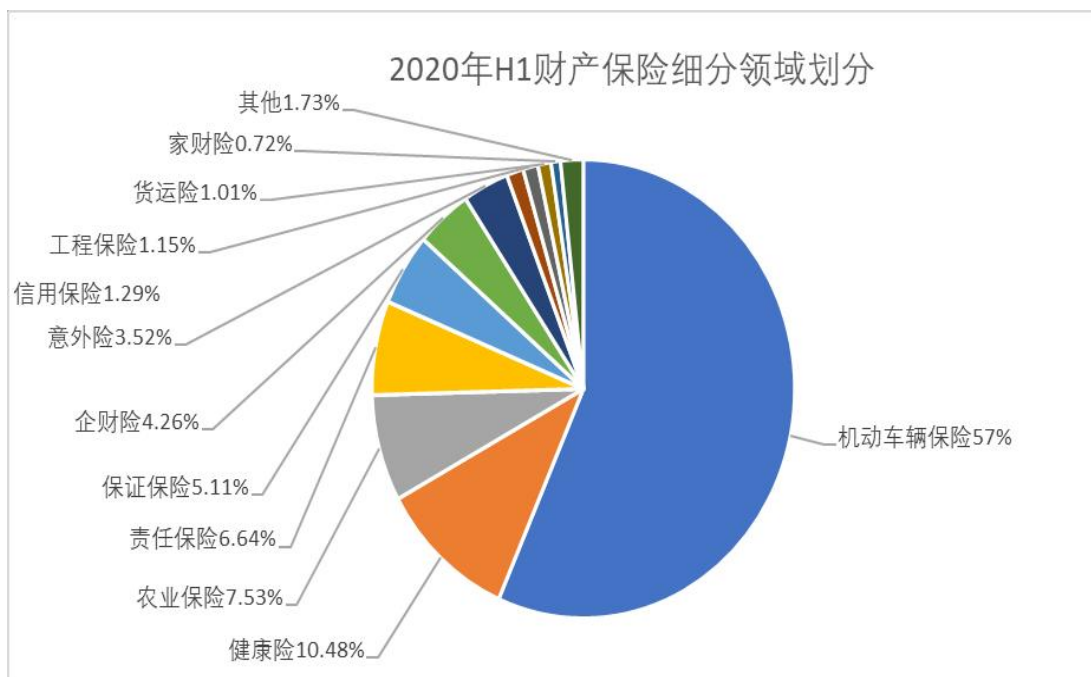


图 3.8 2020 年 H1 财产保险细分领域划分

数据来源：银保监官网

3.2.4 地区发展不平衡

通过从中国统计年鉴获取的财产保费收入的数据来看，我国各省市财产保险发展程度不一，表现为区域间不平衡的现象。图 3.9 是通过 ArcGIS 软件呈现出的 1996 年、2010 年和 2019 年这三年我国各省份的财产保险密度情况，通过对这三个时间点的对比，可以直观地看出我国各省财产保险的发展状况不一，颜色越深表示其财产保险密度越高，东部沿海地区省份的颜色较深，其财产保险的发展水平也是最高，得益于其良好的地理位置，东部沿海地区是我国最早开始改革开放的区域，其工业产业比较集聚，也吸引了众多优秀的人才。颜色梯度第二的是西部地区，西部地区的保险密度次之，属于较发达地区，而中部地区财产保险密度最低，财产保险发展水平最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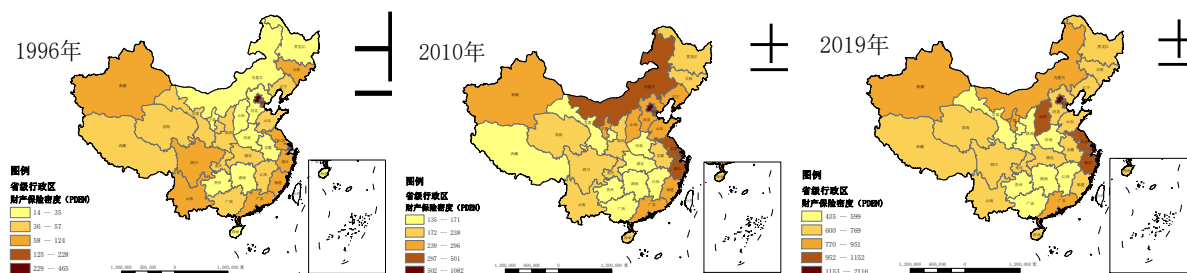


图 3.9 1996-2019 年各地区财产保险密度空间演化图

数据来源：中国统计年鉴

为了便于分析，现将我国 31 个省市自治区划分为中部、东部、西部三大区域，具体划分如下：中部地区包括山西、内蒙古、吉林、黑龙江、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 9 个省份；东部地区包括辽宁、北京、天津、河北、山东、江苏、上海、浙江、福建、广东、广西和海南十二个省份；西部地区包括陕西、甘肃、宁夏、新疆、青海、重庆、四川、云南、贵州和西藏 10 个省份。图 3.10 展示了全国中、东、西三大区域财产保险保费收入情况，近 10 年来我国财产保险保费收入逐年增长，其中东部地区财产保险保费收入稳居第一，占全国财产保险保费总收入的一半以上，远高于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的财产保险保费收入，并且这个差距还在逐年增长。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财产保险保费收入较少，但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之间的差距也在逐年拉开。2020 年我国 31 个省市财产保险保费收入排名前十的省市中，有 7 个来自东部地区，2 个来自中部地区，1 个位于我国的西部地区。从省份占比情况来看，东部地区财产保险保费收入要远好于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虽然近几年中部地区西部地区也在着力发展财产保险，但是中部地区西部地区的追赶速度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但是因为存在人口因素，所以仅以财产保险保费收入作为地区差异的衡量指标是不完善的。所以图 3.11 展示了全国中、东、西三大区域的财产保险密度情况，财产保险密度是指某个区域内常住人口的平均财产保险保费额度，剔除了人口因素的影响，所以财产保险密度指标更能反应财产保险的区域发展情况。从图 3.11 中可以看到，各区域财产保险密度都呈现增长态势，表现为西、中、东依次提高。具体来看，东部地区始终保持第一状态，且有最高的增长速度。虽然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也在奋力发展，但是一直追赶不上东部地区的发展速度，与东部地区的差距也逐年增加，并且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也处于全国平均水平以下的状态。2011 年时东部地区与中、西部地区的差距分别为 146.5 元/人和 134 元/人，2020 年时，这个差距增加到 333.4 元/人和 289.2 元/人。以 2021 年为例，我国财产保险密度排名前五的省市依次为：上海市（2107 元/人）、北京市（2023 元/人）、浙江省（1426 元/人）、江苏省（1182 元/人）、天津市（1111 元/人），全部都是东部地区省份。财产保险密度排名末五的省市依次为：广西省（481 元/人）、河南省（554 元/人）、云南省（555 元/人）、贵州省（558 元/人）和江西省（586 元/人）。由此可见，各省市间财产保险密度绝对差距较大，财产保险发展地区不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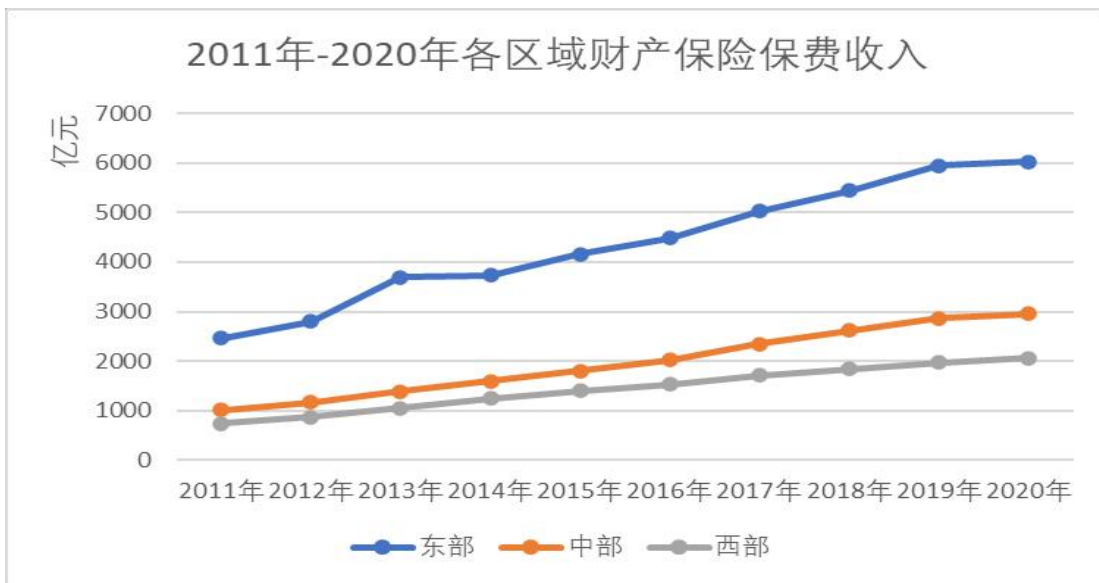


图 3.10 2011-2020 年各地区财产保险保费收入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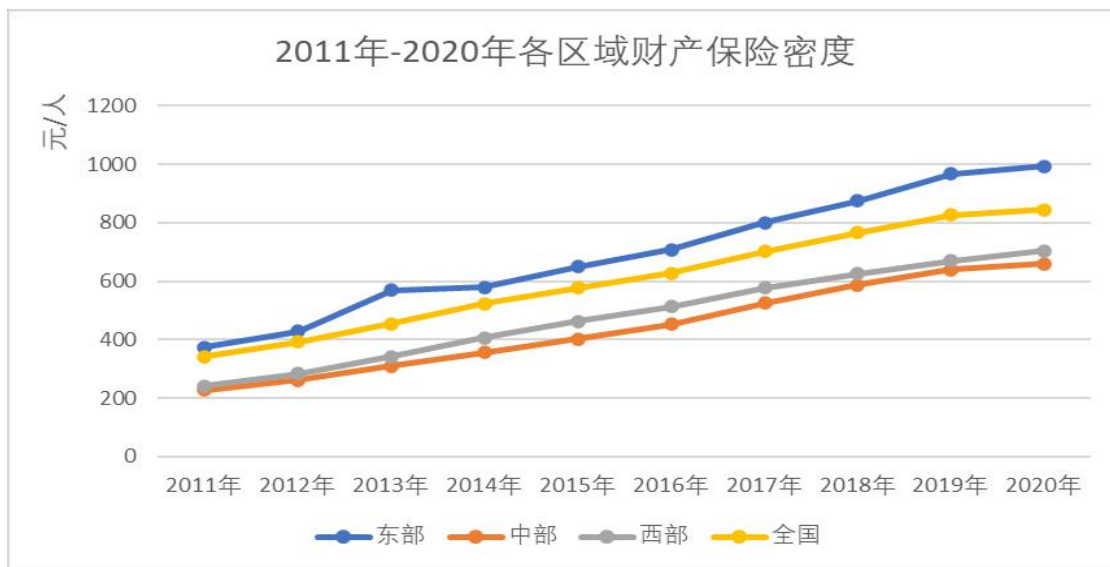


图 3.11 2011-2020 年各地区财产保险密度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4 新型城镇化对财产保险需求的影响机制分析

纵观全世界保险业的发展历程，我们可以发现一个国家的保险业发展程度与其城市化程度密切相关。城市化率越高，保险的密度和深度也就越高。图 4.1 和图 4.2 分别列示了 2000 年-2020 年我国财产保险深度和财产保险密度与城镇化水平的关系，由图 4.1 和图 4.2 我们可以看出，随着我国城镇化的不断推进，财产保险的发展也欣欣向荣。

我国的城镇化建设正在有条不紊地的快速向前发展。城镇化率由 1996 年的 29.37% 上升至 2020 年的 63.89%，年均增长约为 1.43 个百分点，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导致人口、财富和基础设施大量集中在城市，这将使许多投资于城市建设的项目和设施面临被破坏的风险，而居民生活质量的提高也必然会增加对财产保险产品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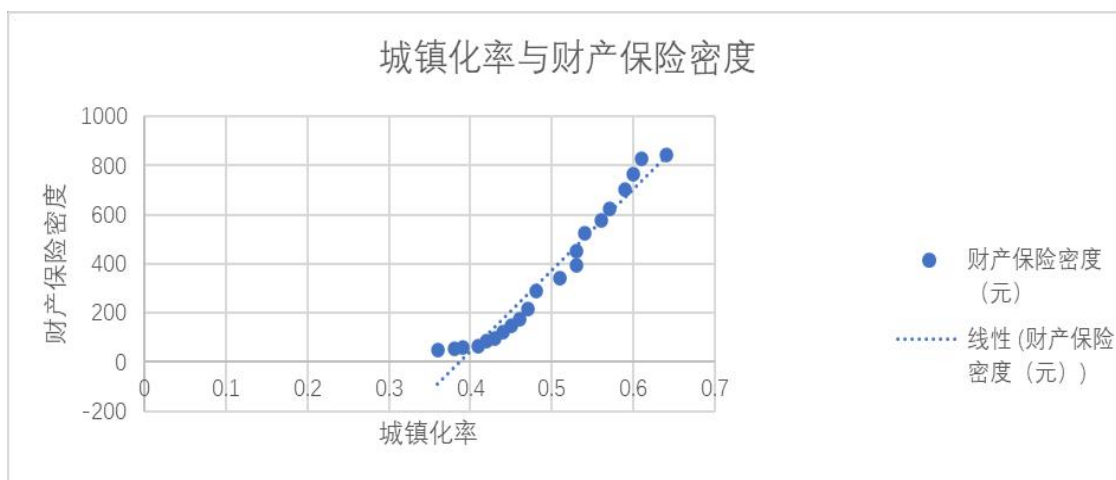


图 4.1 2000-2020 年我国城镇化与保险密度的关系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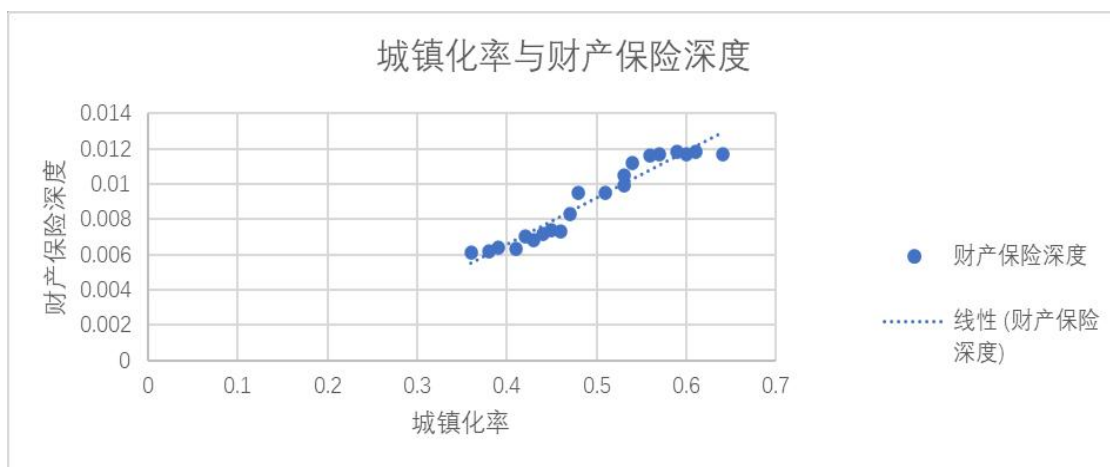


图 4.2 2000-2020 年我国城镇化与保险深度的关系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因此将从下面从以下几个方面研究我国城市化对财产保险需求的影响机制：首先，城镇化带来的收入水平的提高，促进了财产保险的需求；其次，城镇化推动中建设的大量基础设施增加了风险暴露的财产，促进了财产保险的需求；第三，城镇化带来的人口素质的提高增加了人们的保险意识，促进了财产保险的需求；最后，城镇化带来的人口和产业的集聚，有利于保险公司更好的开展保险业务。

4.1 经济城镇化，奠定财险需求的物质基础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城镇化的进程明显加快，人们的生活水平较以前也有了较大幅度的提升，我们的人均消费水平也节节攀升，图 4.3 显示了过去二十年来我国城市居民和农村居民的恩格尔（食品支出总额相对于个人消费支出总额），结果显示，近二十年来，我国的城乡居民的恩格尔系数都处于不断下降的状态，即食品消费总量在个人消费总量中的比重在不断下降，人们有更多富余的钱财可以用来购买其他商品，并且城乡之间的恩格尔系数差距也再不断减少。恩格尔系数综合考虑了消费结构和物价水平两个因素，一般来说，当人们的收入一定时，物价水平越低，居民的食品消费总额也就越低，即恩格尔系数也越小，相对应对财产保险产品的需求就会增加。作为一个以服务为导向的行业，财产保险必将从消费者现代化的浪潮中受益。



图 4.3 2000-2020 年我国城镇、农村恩格尔系数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同时，随着人们收入水平和文化程度的不断提高，人们投保的能力和愿望也相应增加了。首先，居民收入水平的增加是实际扩大财产保险产品需求的直接驱动力，因为越

来越多的负担能力使人们能够接受更广泛的财产保险产品。第二，城市化带来了有形的资产，如房屋和汽车，购置这些资产需要一定的资金，这些资产带来的风险必须由保险来承担。图 4.4 展示了 2000 年-2020 年，我国居民消费水平和人均保费占消费水平的比重，从图中我们可以看到，居民消费水平随着我国城镇化的推进，经济的发展也在不断的提高，并且人均保费占居民消费的比重也呈现上升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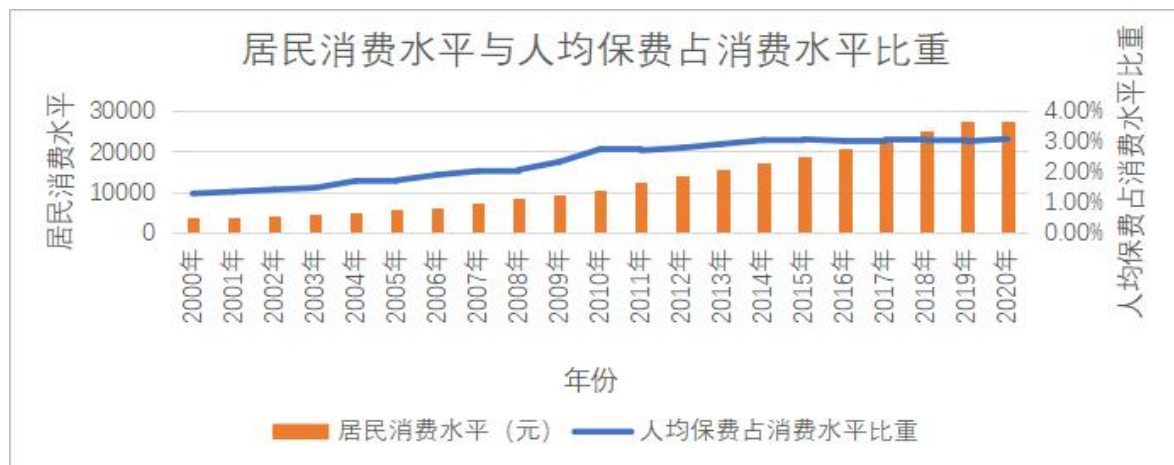


图 4.4 居民消费水平和人均保费与居民消费水平比重图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4.2 新型城镇化增加风险暴露财产促进财险需求

城镇化导致人口、财富、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大规模的集中于城市，因此，在城镇化进程中出现的众多社会有形资产是存在风险的，这些有形资产是财产保险的大量可保风险资产，从而促进了财产保险的需求；城市化带来的消费结构的改善也将增加对非必需品和服务的物质需求，这些物质或非物质也会带来一定的风险，并且随着人们需求的增多，其暴露的风险也就会相应增加，这也就推动了对财产保险和意外保险的需求；城镇化还打破了农村“熟人社会”的现象，进而增加了对信用工具的使用，信用工具的广泛使用促进了信用保证保险的需求。

另外，与城市化相关的“城市病”，如污染、交通拥堵和公共安全等事件，也相应出现，比如旅游、餐饮、医美、机动车辆等，特别是机动车辆作为一种交通工具，更容易发生交通事故，财产保险每年的保费收入的一半以上来自机动车辆保险。

城镇化大幅增加了风险暴露财产，使人类对自然灾害的敏感性陡然剧增，对机动车辆保险、工程保险、污染保险、信用保险、食品安全保险、医疗责任保险和工作场所安

全保险的需求也不断上升。本文的实证部分也将借鉴这一理论分析，使用民用汽车拥有量和产业结构作为控制变量，研究新型城市化对财产保险需求的影响。

4.3 新型城镇化提升居民保险意识促进财险需求

根据欧洲和美国等发达国家保险业的经验，我们看到，保险产品的有效需求大都来自保险意识和风险防范意识较高的居民，这些居民转移风险的认知度较没有接受过教育的居民更高。而我国的新城镇化正是面向人的城镇化，要全面促进人的发展，不仅要增加城市居民的数量，而且要提高人口素质。图 4.5 显示了 1997 年-2019 年，我国的教育经费和保费收入的增长趋势。由图 4.5 可以看出，我国的教育经费投入在 2006 年以前增长较为缓慢，到 2006 年之后呈现快速的增长速度，与保费收入相对应。通过对教育的持续投资，人们的文化素质不断提高，会增强人们对风险的意识程度，让更多受教育的人增强理财观念，对转移风险和做好自己的财产保障有了更好的规划，因此这些观念的改变都会增加人们对财产保险的潜在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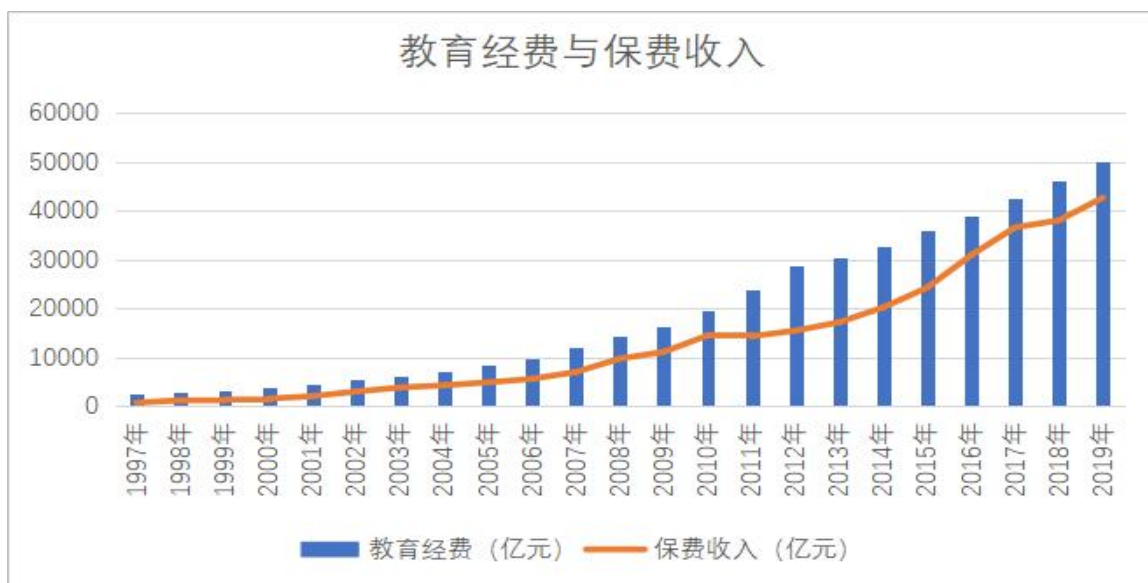


图 4.5 教育经费与保费收入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4.4 新型城镇化有利于保险业务的开展

城乡人口结构也会对保险业需求产生一定的影响，我们的农村地区长期以来一直依靠传统的血缘关系和以土地为基础的生存模式来保护自己免受风险的影响，这些传统观

念，很大程度上阻碍了保险业的发展。再加上农村区域长期以来分散化的居住环境，这就增加了保险公司的营销、承保和索赔成本，这就导致保险公司不愿意花费过高的营销成本在农村展开保险的销售。然而城镇化的发展，削弱了农村地区依靠血缘关系和以土地为基础的生存模式。具体表现在，发展城镇化就需要占用农村大量的土地，因此土地的一些作用如养老保障功能正在逐步丧失。众多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对劳动力的需求不断增加，导致越来越多的人从农村迁移到城市，逐渐将农村人口转变为城市居民，他们对土地和血缘的依赖关系正在减少。另一方面，新型城镇化的建设中，会自带很多聚集效应，包括人口和产业等向城市的不断聚集，居住的集中，就会带动产业的发展集中，此类聚集效应下，就为保险公司开展业务提供了便利，减少了开展业务时的成本支出，也可以让保险公司更快的办理好投保、理赔、咨询等保险服务，并且保险公司的快速响应也给消费者留下良好的印象，这都将进一步促进保险业的发展。

5 新型城镇化对财产保险需求影响的实证分析

5.1 变量的选取与数据来源

5.1.1 变量的选取

(1) 解释变量

国内外学者普遍认为，城镇化有三项基本内涵，产业城镇化、空间城镇化和人口城镇化。产业城镇化主要体现在第二、三产业为主的经济结构和各类经济部门；城镇空间上的延展是空间城镇化；城镇和乡村人口比例的改变代表着人口城镇化。

我国正处于从传统城市化向新型城市化转型的阶段，从过去的量的规模向质的效应转型。本文正是基于我国城镇化所处的特殊时期，并通过对相关文献的研读，以赵睁（2012）的指标选取作为参考依据，用人口城镇化率、产业城镇化率和空间城镇化率三个基本内涵来反映综合城镇化率，然后对人口城镇化率、产业城镇化率和空间城镇化率加权得到综合城镇化指标，来考察我国财产保险需求的相关影响因素。其中，人口城镇化率是常住城镇人口与常住总人口之间的比重；产业城镇化指标由第二、三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衡量；城镇建筑面积与总面积的比例来表示空间城镇化。根据这三个指标的贡献率作为权重来反映新型城镇化，即：

$$Zurb=W_1*purb+W_2*iurb+W_3*surb \quad (1)$$

其中， $purb$ 代表人口城镇化率， $iurb$ 代表产业城镇化率， $surb$ 表示空间城镇化率，并且， $\sum_1^3 W_i = 1$ ， W_i 表示各城镇化率对综合城镇化水平的贡献率。

(2) 被解释变量

本文研究了城市化对我国财产保险需求的影响，被解释变量为财产保险需求。保费收入、保险深度和保险密度是用来衡量保险业发展状况的常用指标。保费收入是一个国家或地区对保险需求的一个非常具有描述性的指标，但保费收入是从总量角度衡量保险业的发展，忽略了人口因素的影响，所以仅从保费收入角度来衡量保险业的发展状况是不完善的，没有深入挖掘到保险业的实际水平。保险深度是指保费收入占 GDP 的比重，反映了保险业在这个国家或地区国民经济中的比重，表示保险业在国民经济中的相对重要性。保险密度是保费收入与常住人口之间的比重，表示的是人均保费，能很好地衡量

该国或地区保险业的发展情况，比重越大说明保险业的发展情况越好，比重越小说明保险业发展状况欠佳。因此本文选取财产保险密度和财产保险深度这两个变量作为被解释变量，研究新型城镇化对我国财产保险需求的影响。

（2）其他控制变量

通过对现有文献的研读，我们会发现经济发展状况、人们对保险的了解程度、居民的工资生活水平等都会对保险需求产生影响。所以表 5.1 展示了本文选取主要变量和代码。城镇化的发展带来了经济总量的提升，大多文献都是用人均 GDP 反应经济的发展状况，虽然能反映整个社会的经济状况，但是 GDP 还存在着国家、企业以及个人之间如何分配的问题，所以并不能全面反应社会的收入情况。因此，本文还加入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UDI)变量。

目前，居民消费水平（CPI）是各国普遍用来反映通货膨胀的指标，通货膨胀率越高，居民当期的消费能力就会下降，从而增加对跨期投资的需求，而保险具有的金融属性，就使得人们增强了对其的投资需求。

大量文献均已验证，经济增长会有利于促进保险市场发展，提高人们对保险产品的需求。我国经济的增长主要得益于第二、三产业的快速发展，工业制造业和服务业的快速发展丰富了人们的物质和精神生活，而反观财产保险来看，财产保险的业务范围大多围绕着工业制造业和服务业。例如第二产业的发展，制造业的增多，相应会增加对责任保险、工程保险等财产保险的需求。因此国民经济产业结构的演变会带动财产保险的发展，促使财产保险公司开发更多产品以适应市场的新需求。因此本文用第二、三产业的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来衡量这一指标。衡量一个国家或区域城镇化发展的重要标准就是汽车拥有量，而汽车拥有量在所有车险的决定因素中发挥的功能最大。一般用民用汽车拥有量(MOTOR)来反映机动车辆保险以及相关业务的发展情况。

固定资产投资是一项长时间才会看到实际效果的投资，在一定程度上能反应出未来的生产能力，建设的基础设施、购买的基础设备等在进行过程中及完工后都会存在一定的风险。所以本文用人均固定资产投资额(PFI)来反映其带动的家庭财产保险、企业财产保险和工程保险等潜在财产保险产品需求。

保险意识是促进保险需求的潜在动力，大量文献研究表明，教育水平和文化素质的提升会增强人们对风险的认知度，从而激发人们的保险意识，进而对保险的需求度也会增加，进一步推动保险业的发展。Dragos 在 2014 年的一项研究结果表明，教育程度能

够有效的促进亚洲新兴经济体国家的保险业发展。民众对保险的认识度和认可度是一国发展保险业的基本前提，随着我国素质教育的普及和人们文化素质的不断提升，居民对保险的认识度和了解度也有了很大幅度的进步，从而增强了对保险产品的需求。本文将用各区域居民的人均受教育年限(PEY)和高等教育人数比例(HEN)两项指标来反映消费者的保险意识。

表 5.1 主要变量及代码

| | 变量名称 | 变量代码 |
|-------|-------------|-------|
| 被解释变量 | 财产保险深度 | PDEP |
| | 财产保险密度 | PDEN |
| 解释变量 | 综合城镇化 | ZURB |
| | 人均 GDP | PGDP |
| |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UDI |
| | 居民消费水平 | CPI |
| | 民用汽车拥有量 | MOTOR |
| | 人均固定资产投资额 | PFI |
| 控制变量 | 产业结构 | STRU |
| | 高等教育人数比例 | HEN |
| | 人均受教育年限 | PEY |

5.1.2 数据来源与样本选取

本文以 1996 年-2019 年全国 31 个省市自治区的年度数据为样本数据，样本数据的时间跨度较大，能更好的反应各变量的长期变动状况。被解释变量财产保险深度和财产保险密度数据是根据历年的《中国保险年鉴》和国家统计局官方网站统计整理而得，解释变量综合城镇化率由人口城镇化率、产业城镇化率和空间城镇化率综合而来的，其中人口城镇化率、产业城镇化率和空间城镇化率数据是根据国家统计局官网发布的数据统计整理而得，其他控制变量数据根据《中国统计年鉴》以及中国统计网站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整理而得。对于缺失的数据，本文采用插值法参考前后近两年及其他省市的数据将不完整的数据补充完整。

5.2 实证模型和方法

本文研究的样板数据为面板数据，常用的估计面板数据的方法有三种，分别是混合

回归模型估计、随机效应模型估计和固定效应模型估计。我们只有对数据进行一定的检验才知道应该选择哪种估计模型才是最准确的，检验结果如表 5.2 所示。首先我们进行了 F 检验，从检验结果来看，F 统计值为 22.79，在 1% 的显著性水平上强烈拒绝原假设，而 F 检验的原假设为选择混合回归模型，所以选择了其备则假设，即选择用固定效应模型。为了结果的准确性，我们又设置了 LM 检验，LM 检验和 F 检验的原假设一样，都是应该选择混合回归模型进行本文的研究，并且 LM 检验的结果显示，其原假设也在 1% 的水平上被强烈拒绝了，所以通过以上两个检验，我们可以很明确的排除掉混合回归模型了。但是对于随机效应模型和固定效应模型到底选择哪个还不是很清楚，所以我们需要通过豪斯曼检验来查看，豪斯曼检验结果显示原假设被拒绝，即应当选择固定效应模型进行接下来的研究。

表 5.2 变量实证模型检验

| 检验方法 | 统计指标 | 统计值 | p 值 | 结果 |
|-------|-------------|--------|--------|----------------|
| F 检验 | F (30,704) | 22.79 | 0.0000 | 拒接混合回归选择固定效应模型 |
| LM 检验 | Chibar2(01) | 744.74 | 0.0000 | 拒绝混合回归选择随机效应模型 |
| 豪斯曼检验 | Chi2(10) | 112.11 | 0.0000 | 拒绝随机效应选择固定效应模型 |

结合上文的讨论分析，本文构建的实证面板数据模型如下所示：

$$\ln pdit = \alpha_0 + \alpha_1 \ln Zurb_{it} + \alpha_2 \ln motor_{it} + \alpha_3 \ln stru_{it} + \alpha_4 \ln nudi_{it} + \alpha_5 \ln pey_{it} + \alpha_6 \ln pfi_{it} + \alpha_7 \ln hen_{it} + \alpha_8 \ln pgdp_{it} + \alpha_9 \ln cpi_{it} + \varepsilon_{it} \quad (1)$$

其中， $pdit$ 表示被解释变量个体 i 在时间 t 时期的观测值，即 31 个省在 1996—2019 年的财险保费深度和财险保费密度的观测值， α_0 为随机变量代表个体省份异质性的截距项； $\alpha_1, \alpha_2, \dots, \alpha_9$ 为待估参数， $Zurb_{it}$ 为综合城镇化水平指标，31 个省在 1996—2019 年的综合城镇化的观测值， ε_{it} 为随机误差项，剩下的均是控制变量，然后为了避免异方差的影响，对数据进行了取对数的处理。

5.3 描述性统计分析

本文首先选取了 1996—2019 年我国人口城镇化率、产业城镇化率和空间城镇化率的统计数据，对这些数据的统计性描述性分析见表 5.3，由描述性统计分析中各数据的方差大小，进行对其权重的计算，计算结果见表 5.4。

表 5.3 1996-2019 年城镇化率统计描述

| 城镇化指标 | 变量 | 最大值 | 最小值 | 均值 | 方差 |
|-------|------|--------|--------|--------|--------|
| 人口城镇化 | purb | 94.15% | 13.38% | 46.30% | 0.0304 |
| 产业城镇化 | iurb | 83.69% | 23.26% | 44.20% | 0.0081 |
| 空间城镇化 | surb | 70.52% | 3.40% | 24.79% | 0.0237 |

资料来源：1996-2019 年中国统计年鉴

表 5.4 各城镇化贡献率

| 指标 | 含义 | 贡献率 |
|----------|-----------------------|--------|
| 人口城镇化贡献率 | 人口城镇化率方差 / 各城镇化率方差累计和 | 0.4888 |
| 产业城镇化贡献率 | 产业城镇化率方差 / 各城镇化率方差累计和 | 0.1302 |
| 空间城镇化贡献率 | 空间城镇化率方差 / 各城镇化率方差累计和 | 0.3810 |

由表 5.4 可知，综合城镇化率的贡献率排名依次是人口城镇化、空间城镇化和产业城镇化。其中人口城镇化的贡献率最大，将近达到一半的水平，产业城镇化的贡献率最小，仅为 13%。根据表 5.4 我们可以得出衡量综合城镇化的公式，即：

$$Zurb=0.4888*purb+0.1302*iurb+0.3810*surb \quad (2)$$

其中，purb 代表人口城镇化率，iurb 代表产业城镇化率，surb 代表空间城镇化率，Zurb 代表综合城镇化率。

表 5.5 的描述性结果是关于本文主要变量原始数据的统计性描述，其中财产保险深度、民用汽车拥有量、人均可支配收入、人均固定资产投资额、人均 GDP 和居民消费水平指标标准差数值过大，如果数据量纲差距过大，会影响回归结果系数的展示以及显著性，所以为缩小数据量纲差距，减小异方差对实验结果的影响，对水平变量取对数进行平稳处理。从表中我们可以看到财产保险深度 PDEP 和财产保险密度 PEEN 的均值分别为 0.979 和 295 元/人，相比于 2017 年寿险密度的均值（1924 元/人），财产保险密度的均值仅为寿险密度的 15%，财产保险的发展水平远落后于寿险，说明财产保险的发展还有待进一步提升，其潜在保源还有待深度挖掘。

表 5.5 主要变量的描述性统计

| 变量 | 样本容量 | 均值 | 标准差 | 最小值 | 最大值 |
|----------------------|------|----------|-----------|----------|----------|
| 财产保险深度 PDEP (%) | 744 | 0.97901 | 0.36694 | 0.20502 | 3.02297 |
| 财产保险密度 PDEN (元/人) | 744 | 295.1927 | 317.4977 | 13.62843 | 2115.679 |
| lnPDEN | 744 | 5.143737 | 1.092236 | 2.612158 | 7.657131 |
| 综合城镇化率 ZURB (%) | 744 | 37.83318 | 11.31074 | 12.74088 | 70.89997 |
| 民用汽车拥有量 MOTOR (万/辆) | 744 | 266.2316 | 363.587 | 3.05 | 2333.73 |
| lnMOTOR | 744 | 4.798918 | 1.32906 | 1.115142 | 7.755223 |
| 产业结构 STRU (%) | 744 | 86.39186 | 7.66223 | 59.249 | 99.71807 |
| 人均可支配收入 UDI (元/人) | 744 | 17302.84 | 12461.6 | 3353.94 | 73848.51 |
| lnUDI | 744 | 9.501883 | 0.7304866 | 8.117891 | 11.20977 |
| 人均受教育年限 PEY (年) | 744 | 8.180329 | 1.372729 | 2.917419 | 12.782 |
| lnPEY | 744 | 2.085738 | 0.1869723 | 1.070699 | 2.548038 |
| 人均固定资产投资额 PFI (元) | 744 | 18797.06 | 18792.03 | 442.6317 | 82058.52 |
| lnPFI | 744 | 9.153695 | 1.321779 | 6.092738 | 11.31519 |
| 高等教育人口占比 HEN (%) | 744 | 8.73414 | 6.91969 | 0.09054 | 50.5 |
| 人均 GDP PGDP (元/人) | 744 | 28419.2 | 26162.9 | 2048 | 164563 |
| lnPGDP | 744 | 9.841072 | 0.9497296 | 7.624619 | 12.01105 |
| 居民消费水平 CPI (元) | 744 | 10870.21 | 9990.106 | 1312 | 66324 |
| lnCPI | 744 | 8.914476 | 0.8843371 | 7.179308 | 11.10231 |

数据来源：中国保险年鉴、国家统计局

5.4 相关性检验

我们对变量进行取对数的处理来防止异方差的影响，然后通过皮尔逊相关分析来检验各变量间的相关性。皮尔逊相关分析的检验结果在正负 1 之间，-1 表示两个变量之间是完全负相关的关系，0 表示两个变量之间无关，1 表示两个变量之间是完全正相关的

关系。 $* p < 0.1$ 表明显著性较弱，表示通过 10% 显著性水平， $** p < 0.05$ 表示在 5% 水平上显著， $*** p < 0.01$ 表示显著性较强，在 1% 水平上显著。皮尔逊相关性分析的检验结果如表 5.6 所示。

表 5.6 变量的相关系数及其显著性

| 变量 | PDEP | lnPD EN | ZUR B | lnMOT OR | STRU | lnUDI | lnPE Y | lnPFI | HEN | lnPG DP | lnC PI |
|-------------|--------------|--------------|--------------|--------------|--------------|--------------|--------------|--------------|--------------|--------------|------------|
| PDEP | 1.000 | | | | | | | | | | |
| lnPDE N | 0.416 *** | 1.000 | | | | | | | | | |
| ZURB | 0.119 *** | 0.765 *** | 1.000 | | | | | | | | |
| lnMO TOR | 0.035 | 0.728 *** | 0.641 *** | 1.000 | | | | | | | |
| STRU | 0.011 | 0.692 *** | 0.606 *** | 0.590* ** | 1.000 | | | | | | |
| lnUDI | 0.157 *** | 0.927 *** | 0.758 *** | 0.807* ** | 0.650 *** | 1.000 | | | | | |
| lnPEY | -0.028 | 0.628 *** | 0.687 *** | 0.692* ** | 0.599 *** | 0.610 *** | 1.000 | | | | |
| lnPFI | 0.137 *** | 0.900 *** | 0.750 *** | 0.734* ** | 0.657 *** | 0.933 *** | 0.590 *** | 1.000 | | | |
| HEN | 0.245 *** | 0.788 *** | 0.738 *** | 0.543* ** | 0.647 *** | 0.731 *** | 0.735 *** | 0.656 *** | 1.000 | | |
| lnPG DP | 0.082 ** | 0.934 *** | 0.794 *** | 0.802* ** | 0.757 *** | 0.960 *** | 0.711 *** | 0.936 *** | 0.783 *** | 1.000 | |
| lnCPI | 0.142 *** | 0.944 *** | 0.801 *** | 0.812* ** | 0.728 *** | 0.965 *** | 0.733 *** | 0.918 *** | 0.808 *** | 0.986 *** | 1.000 0 |

从皮尔逊相关分析的检验结果来看，大部分变量之间都是呈现正相关的关系，并且大部分变量之间也都是在 1% 的水平上显著，这说明，变量的选取具有一定的研究价值。而其中人均受教育年限与财产保险深度之间呈现负相关的关系，出现这种情况的原因可能是随着居民教育程度和文化素质的提高，对保险虚假宣传、销售误导的识别能力也相应提高，这也说明保险公司在销售产品时存在夸大宣传的现象，以及保险公司招募的保险代理人缺少相应的职业素养，夸大宣传和不称职的保险代理人导致了消费者对保险产品的抵触心理，从而使消费者不愿购买保险。

从本文研究的内容来看,综合城镇化率与财产保险深度和财产保险密度都在 1%的水平上显著,当综合城镇化率增加 1%时,财产保险深度和财产保险密度分别增加 11.9%和 76.5%;从表 5.6 中我们可以看到整体控制变量比较相关,但有些变量间的相关系数达到 70%之多,相关系数矩阵只是对变量间关系的一个初步判定,最终结果还是以回归的为准。因此为了消除变量间多重共线性的问题,对这些变量进一步做多重共线性分析。

多重共线性测试是我们实证研究中的一个组成部分。多重共线性是指一个独立变量与另一个或者其他几个独立变量间存在线性相关关系。这种线性相关关系的大小一般通过方差膨胀因子(VIF)来表示。一般而言,如果多重共线性中的方差膨胀因子 VIF 值大于 10,则表明存在严重的多重共线性;如果多重共线性中的方差膨胀因子 VIF 值小于 10,则表明变量间不存在多重共线性。多重共线性分析的结果见表 5.7。检验结果显示,各变量的平均方差膨胀系数为 5.55,方差膨胀系数最大的变量是居民消费水平为 8.73,高于平均方差膨胀系数,但是低于 10,因此从检验结果来看变量间不在线性关系,可以继续进行下一步的探究分析。

表 5.7 多重共线性分析

| 变量 | 方差膨胀因子 VIF | 1/VIF |
|----------|------------|----------|
| lnCPI | 8.73 | 0.114548 |
| lnPGDP | 7.34 | 0.136240 |
| lnUDI | 6.77 | 0.147710 |
| lnPFI | 6.54 | 0.152905 |
| HEN | 5.08 | 0.197021 |
| lnMOTOR | 4.78 | 0.209120 |
| lnPEY | 4.55 | 0.219761 |
| ZURB | 3.23 | 0.309808 |
| STRU | 2.96 | 0.338022 |
| Mean VIF | 5.55 | |

5.5 单位根检验与协整检验

在回归模型的构建中需要使用平稳的面板数据,这样才不会出现“伪回归”的结果,“伪回归”指的是实际上没有任何联系的经济变量,却显示出具有相同的趋势特征,显示具有某种程度的相关关系,虽然表现形式上具有很高的方程拟合度,但这些变量之间

并没有任何的实质性联系。一般情况下,大多数面板数据并不稳态,必须经过一阶差分、二阶差分或更多的差分才能得到稳态序列。为了避免非平稳性问题并确保检验结果的有效性,对变量进行单位根检验是很好的一种方法。

本文设置 LLC 的单位根检验对解释变量、被解释变量和控制变量进行检验,结果如表 5.8。检验结果显示,财产保险深度、财产保险密度、综合城镇化率、产业结构、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高等教育年限、人均 GDP 和消费水平都在 1%的显著性水平上持平,而民用汽车拥有量和人均固定资产投资都在 5%的显著性水平上持平。经过一阶差分处理的面板数据,都拒绝了原假设,不存在单位根,都表现出平稳的性质,因此这些经过一阶差分处理的变量之间不存在“伪回归”的现象,并且也满足了协整检验的前提。

表 5.8 一阶差分数据的单位根检验结果

| 变量 | LLC 检验 | | | |
|-------------------|----------------------------|---------|-----------|-----------|
| | Statistic (Adjusted t*) | 原假设 | P-value | 结果 |
| $\Delta.PDEP$ | -5.5599 | 面板存在单位根 | 0.0000*** | 拒绝原假设, 平稳 |
| $\Delta.\lnPDEN$ | -3.5216 | 面板存在单位根 | 0.0002*** | 拒绝原假设, 平稳 |
| $\Delta.ZURB$ | -10.7192 | 面板存在单位根 | 0.0000*** | 拒绝原假设, 平稳 |
| $\Delta.\lnMOTOR$ | -1.8209 | 面板存在单位根 | 0.0343** | 拒绝原假设, 平稳 |
| $\Delta.STRU$ | -6.7418 | 面板存在单位根 | 0.0000*** | 拒绝原假设, 平稳 |
| $\Delta.\lnUDI$ | -6.9107 | 面板存在单位根 | 0.0000*** | 拒绝原假设, 平稳 |
| $\Delta.\lnPFI$ | -1.5677 | 面板存在单位根 | 0.0465** | 拒绝原假设, 平稳 |
| $\Delta.HEN$ | -14.6842 | 面板存在单位根 | 0.0000*** | 拒绝原假设, 平稳 |
| $\Delta.\lnPGDP$ | -4.9481 | 面板存在单位根 | 0.0000*** | 拒绝原假设, 平稳 |
| $\Delta.\lnCPI$ | -4.6549 | 面板存在单位根 | 0.0000*** | 拒绝原假设, 平稳 |

协整关系是指两个或两个以上的非平稳序列的变量之间进行线性组合,这些变量之间的线性组合产生了一组平稳的结果,那么变量间就存在着长期的均衡关系。对变量逐

个进行平稳性检验，得到单整的变量，是构建模型之前不可缺少的一步。一般地，对两个变量而言，只有同时满足同阶单整后才能再检验这两个变量之间是否存在协整关系。表 5.9 和表 5.10 分别是财产保险深度和财产保险密度所在模型的协整检验结果，PDEP（财产保险深度）的检验结果显示，在 1%显著性水平上存在长期的均衡关系，lnPDEN（财产保险密度）的结果显示，在 5%的显著性水平上，因此各变量之间是存在长期的均衡关系，也确保了后面面板回归结果的准确性。

表 5.9 PDEP 所在模型协整检验

| 检验方法 Kao 检验 | 统计值 | P 值 |
|------------------------------|---------|-----------|
| Modified Dickey-Fuller t | -2.9645 | 0.0015*** |
| Dickey-Fuller t | -3.3646 | 0.0004*** |
| Augmented Dickey-Fuller t | -2.6802 | 0.0037*** |
| Unadjusted modified Dickey t | -0.2322 | 0.4082 |
| Unadjusted Dickey-Fuller t | -2.1226 | 0.0169** |

表 5.10 lnPDEN 所在模型协整检验

| 检验方法 Kao 检验 | 统计值 | P 值 |
|------------------------------|---------|----------|
| Modified Dickey-Fuller t | -1.6931 | 0.0452** |
| Dickey-Fuller t | -1.8906 | 0.0293** |
| Augmented Dickey-Fuller t | -2.0575 | 0.0198** |
| Unadjusted modified Dickey t | -0.1962 | 0.4222 |
| Unadjusted Dickey-Fuller t | -1.0315 | 0.1512 |

5.6 回归结果分析

表 5.11 列出了以 PDEP（财产保险深度）为被解释变量的回归结果，检验结果显示，自变量和控制变量与财产保险深度存在显著相关性，其中综合城镇化率、民用汽车拥有量、产业结构、人均固定资产投资额、高等教育人数比例、人均 GDP 和居民消费水平指标在 1%的水平上显著，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指标在 5%的水平上显著，人均受教育年限指标在 10%的水平上显著。综合城镇化率、民用汽车拥有量、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人均固定资产投资额、人均 GDP、居民消费水平指标对财产保险密度都存在正相关关系，而产业结构、人均受教育年限、高等教育人数比例指标对财产保险密度存在负相关关系，这与前文变量设定时的预期不一致。

表 5.11 以财产保险深度为被解释变量的回归结果

| PDEP | 系数 | 标准误 | t 值 | P> t | 95 的置信区间 | |
|---------|--------|-------|--------|----------|----------|--------|
| ZURB | 0.010 | 0.002 | 5.12 | 0.000*** | -0.013 | -0.006 |
| lnMOTOR | 0.006 | 0.001 | 8.84 | 0.000*** | 0.004 | 0.007 |
| STRU | -0.012 | 0.004 | -2.91 | 0.004*** | -0.020 | -0.004 |
| lnUDI | 0.002 | 0.001 | 2.10 | 0.036** | 0.000 | 0.005 |
| lnPEY | -0.004 | 0.002 | -1.95 | 0.051* | -0.008 | 0.000 |
| lnPFI | 0.002 | 0.000 | 5.94 | 0.000*** | 0.001 | 0.002 |
| HEN | -0.014 | 0.005 | -2.85 | 0.005*** | -0.023 | -0.004 |
| lnPGDP | 0.015 | 0.001 | -14.36 | 0.000*** | -0.018 | -0.013 |
| lnCPI | 0.008 | 0.001 | 6.32 | 0.000*** | 0.005 | 0.010 |
| _cons | 0.051 | 0.007 | 7.61 | 0.000*** | 0.038 | 0.064 |

注：* p<0.1, ** p<0.05, *** p<0.01; Number of obs =744; F(9,704) =60.36***; R-squared=0.4356

首先产业结构变量指的是第二、三产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实证结果表明，产业结构每提升 1%，财产保险深度就下降 1.2%。近二十年，我国第二、三产业发展迅速，非农产业的比重由 1998 年的 82.03% 提高到了 2018 年的 95.6%，特别是第三产业服务业，从 1998 年的 32.81% 增加到 2018 年的 56.5%，二十年间增长了 24%。在这种情况下，许多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和中型企业和基于手工艺的服务提供者受到经济成本、法律意识和保险观念的多重影响，导致对财险和意外保险的需求非常疲软，就目前我国财险市场的发展状况而言，出现了产品同质化、业务结构不均衡，过分依赖车险、产品缺乏创新等问题，而产业结构的变动对保险公司有了新的要求，但保险公司的产品并未能满足这些新的需求。

人均受教育年限和受高等教育人口比例是反应保险意识的变量，保险产品的专业性较强，知识门槛高。一般认为，消费者接受的文化素质教育年限越长，其对风险的认知度也就越高，在无风险无保险的基础上，从而增强了对保险的购买欲望，但实证结果表明，人均受教育年限和高等教育人数比例都与财产保险密度呈负相关关系。人均受教育年限和高等教育人数比例每增加 1%，财产保险密度分别下降 0.4% 和 1.4%。出现这种状况可能存在两方面的原因：第一是保险销售存在虚假宣传的现象，随着消费者受教育程度的不断提高，他们对保险产品的虚假广告有了更多的了解，对夸大宣传的辨别能力越来越强；第二是保险产品的专业性过强，保险作为一种金融产品，保险条款生涩难懂，又存在很多专业术语，大多数消费者都一知半解，面对这种状况，他们宁愿选择放弃。所以只有通过真实的宣传和受教育水平的提高双管齐下的道路才能推动保险的健康良性

发展。

5.7 稳健性检验

指标选取的不同可能会对实验结果产生影响，因此为了避免因指标的不同而产生不一样的实证结果，就需要换取新的指标进行稳健性检验。保险深度和保险密度都是衡量保险发展水平的指标，上文的回归结果使用的被解释变量为财产保险深度，因此本文的稳健性检验通过替换被解释变量的方法进行验证，使用财产保险密度指标代替财产保险深度指标，然后继续使用固定效应模型进行实证检验。实证检验回归结果如表 5.12 所示，检验结果显示系数方向相同且显著，基于不同指标实证检验得出的结果基本是一致的。因此，本文的回归结果是稳健有效的，不会因为指标选取的不同对实验结果产生影响。

表 5.12 以财产保险密度为被解释变量的回归结果

| lnPDEN | 系数 | 标准误 | t 值 | P> t | 95 的置信区间 | |
|---------|--------|-------|-------|----------|----------|--------|
| ZURB | 0.873 | 0.204 | 4.27 | 0.000*** | -1.274 | -0.472 |
| lnMOTOR | 0.444 | 0.070 | 6.36 | 0.000*** | 0.307 | 0.581 |
| STRU | -0.794 | 0.451 | -1.76 | 0.079* | -1.678 | 0.091 |
| lnUDI | 0.378 | 0.128 | 2.95 | 0.003*** | 0.127 | 0.629 |
| lnPEY | -0.676 | 0.236 | -2.87 | 0.004*** | -1.139 | -0.213 |
| lnPFI | 0.216 | 0.032 | 6.77 | 0.000*** | 0.153 | 0.278 |
| HEN | -1.295 | 0.527 | -2.46 | 0.014** | -2.331 | -0.260 |
| lnPGDP | 0.634 | 0.117 | -5.42 | 0.000*** | -0.863 | -0.404 |
| lnCPI | 0.890 | 0.131 | 6.78 | 0.000*** | 0.632 | 1.147 |
| _cons | -1.707 | 0.731 | -2.34 | 0.020** | -3.143 | -0.272 |

注：* p<0.1, ** p<0.05, *** p<0.01; Number of obs=744; F(9,704)=1243.97***; R-squared=0.9408

5.8 异质性分析

上文的回归结果显示，新型城镇化对我国财产保险需求具有重大影响，呈现为显著的正相关性。因此在上文的基础上，本文又进一步分析了新型城镇化对我国中部地区、东部地区和西部地区地区是否存在区域间的差异性，区域面板的输出结果如表 5.13 所示。

表 5.13 区域面板数据输出结果

| 变量 | (1) PDEP | (2) PDEP | (3) PDEP |
|---------|------------------------|-------------------------|------------------------|
| ZURB | 0.00770* (2.76) | 0.00770** (3.04) | 0.3574*** (6.07) |
| lnMOTOR | 0.00542*** (4.57) | 0.00364*** (3.70) | 0.01082*** (8.49) |
| STRU | -0.01570*** (-2.98) | -0.00453 (-0.43) | -0.02069*** (-3.06) |
| lnUDI | -0.00861*** (-4.31) | 0.00829*** (4.61) | -0.00027 (-0.12) |
| lnPEY | 0.00211 (0.43) | -0.00001 (-0.00) | 0.00142 (0.49) |
| lnPFI | 0.00065 (1.04) | 0.00192*** (5.81) | -0.00222** (-2.16) |
| HEN | 0.01779 (1.51) | -0.02715*** (-3.90) | -0.00499 (-0.43) |
| lnPGDP | -0.00726*** (-4.18) | -0.01946*** (-10.60) | -0.01216*** (-6.36) |
| lnCPI | 0.01081*** (5.53) | 0.00756*** (4.08) | 0.00670*** (3.48) |
| _cons | 0.04472*** (3.64) | 0.02929** (2.39) | 0.07127*** (6.44) |
| 地区 | 中部地区 | 东部地区 | 西部地区 |
| N | 216 | 288 | 240 |
| R2 | 0.6263*** | 0.6614*** | 0.6284*** |
| F 统计值 | 36.86671*** | 25.41458*** | 41.51912*** |

注： statistics in parentheses * p<0.1, ** p<0.05, *** p<0.01

检验结果显示，中部地区、东部地区和西部地区的财产保险需求存在明显的地域性

差异。综合城镇化率对东部地区、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的促进作用依次递增，对西部地区的正向影响最为显著，系数也最大，对中部地区在 10%的水平上显著。这是因为东部地区已经拥有较高的城镇化率，而西部地区处在城镇化高速发展的时期，属于区域成长期间，农村人口向城镇转移，因此城镇中也集聚了大量的财富，这也造成风险的增加，因此就会对财产保险产生更多的需求。民用汽车拥有量和居民消费水平在中部地区、东部地区和西部地区都具有显著的正向影响，这和前文的假设是一致的，而产业结构对中、东、西部三个地区都是负相关关系，这可能与保险产品不适应发展的新要求相关，因为第二、三产业的快速发展，工业制造业和服务业的大量涌现必然会对财产保险产品提出新的要求，像产品责任险、环境保护险等，但市面上的大多数财产保险公司都不能提供相对应的财产保险产品，所以保险公司要适应新的发展要求，加速保险产品的改革与创新来满足新需求。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人均受教育年限、受高等教育人口占比、人均 GDP 等指标在中部地区、东部地区和西部地区影响效果和大小各不同，这和各地区的地理环境、人文环境和经济发展特点之间存在很大的关系。

6 结论与建议

6.1 研究结论

本文通过对城镇化对财产保险需求的理论分析,以及国内外学者关于城镇化与财产保险需求相关文献研读的基础之上,进一步探索了我国新型城镇化对财产保险需求的影响,并基于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1996-2019年的相关面板数据,通过stata14.0统计软件进行了固定效应模型分析,发现新型城镇化的推进会对财产保险带来正向的影响。本文的主要研究结论如下:

第一,我国财产保险整体市场规模增长速度较快,但发展程度较低,财产保险深度和财产保险密度还有待进一步发展。具体来说,首先是我国财产保险发展水平较低,与其他发达国家相比还有很大差距,与寿险相比也有很大差距。其次是行业和业务集中度较高,人保、太平洋和平安三家财产保险的保险收入占整个财产保险市场的72.66%。然后业务结构上,整个财产保险市场的保费收入的一半以上来自机动车辆保险。最后是财产保险发展存在区域性特性,经济发达的东部地区发展状况好于中、西部地区。

第二,新型城镇化进程会促进财产保险的需求。新型城镇化带来的经济效应,提高了居民的收入水平,增加了风险暴露财产,带来了新的保险需求,提高了居民的保险意识,并且城镇化进程带来了人口和产业的集聚,为保险业务的开展提供了便利。本文的实证结果表明,综合城镇化率与财险保险密度和财产保险深度表征的财险需求均呈显著的正相关关系,综合城镇化率每增加1%,会使以保险深度为衡量指标的财险需求相应地增加1%,使以保险密度为衡量指标的财险需求相应地增加87%。

第三,城镇化的区域差异对财产保险的发展产生影响。在地区维度下,综合城镇化率对东部地区、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的促进作用依次递增,中部地区、东部地区和西部地区的财产保险需求存在明显的地域性差异。欠发达的西部地区的城镇化正处于积极发展阶段,城镇化的扩张中带动了财产保险的发展。

6.2 相关建议

6.2.1 创新财险产品满足城镇化的新需求

城市化大大加快了经济产业结构的转型和现代化，催生了新园区和新产业。服务业创造的价值份额不断增加，人们生活方式的改变，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随之而来的权利意识的增强，以及对保护个人资产和保护免受不同生活方式可能导致的法律赔偿风险的需求增加，传统的常规财产保险产品已不能完全满足私人和企业的保险需求。保险公司应该跟上经济产业结构的变化和现代化的步伐，探索产业结构调整过程中产生的新的保险需求。可以通过对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科技的应用，为保险产品赋能，提高产品与客户的匹配度，从不同需求的角度开发合适的保险产品，加快非寿险的产品创新，增加相关产品的多样性，满足人们的保障需求。这样，保险可以更好地发挥其最基本的功能，即对损失进行经济补偿，并为社会的稳定作出贡献。

6.2.2 转变财产保险公司的发展模式适应城镇化发展趋势

从上文的理论和实证分析中，我们可以看到，我国财产保险一直处于快速发展的状态，但是在国内，与寿险的差距还很大，在国际上，财产保险的保险密度与保险深度也都还未达到世界平均水平，与其他国家还有很大的差距。从业务结构上来看，我国财产保险业务结构较为集中，财产保险保费收入的一半以上来自机动车辆保险，并且产品种类同质化严重，也缺乏创新性，然后行业结构也过于集中，人保、太平洋和平安三家保险公司的保险收入占整个财产保险市场的 72.66%，大部分中小财产保险公司业务量偏低，这就造成不良的市场竞争环境，严重阻碍了财产保险的发展与扩大。城镇化推进过程中实时应用新技术、新方式，保险公司的传统发展模式已不再可行。财产保险公司应改变发展模式，在稳定机动车辆保险业务的基础上，加大对企业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工程保险等业务的发展，并合理配备一些附加的责任保险，其次可以通过发展保险金融服务功能，利用新技术改进基于大数据信息的保险产品，对客户进行跨生命周期价值维度的管理，使其终身价值最大化，从而最大限度地发现和满足财产保险需求，提高保险公司的业务发展效率。

6.2.3 加大监管力度规范保险销售行为

由于夸大宣传、虚假介绍、避重就轻、不说明不保事项和注意事项等恶劣的保险销售行为，我国居民对保险产品存在很大的抵触心理，认为保险产品就是故弄玄虚，就是

骗取钱财，出了事故不理赔等。这严重损害了保险产品在我国居民心目中的地位，降低了居民对保险产品的购买欲望，并且当身边的保险工作者提及保险产品时，居民都警惕性的远离他们，生怕被骗。根据 2020 年公布的数据来看，我国保险职工数为 629 万人，而营销人员有 789 万之多，其中人保和中国人寿其营销人数远大于从业人员。文化结构上，博士生有 2821 人，硕士生 11.11 万人，本科生 116.16 万人，而大专及以下的从业人员占全部职工数的 60%，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相比，保险行业的从业人员学历严重偏低。这表明，保险公司的入门标准较低，并且从实际生活中发现保险公司还通过大力采取“人海战术”模式疯狂地建立下线，不考虑下线对象的背景、学历、素质和营销能力，只注重经济优势，这也导致了保险业人员培训的不平衡，造成保险行业整体素质偏低的现象。其次是要在保险产品条款上进行改进，保险条款都生涩难懂、专业性术语较多，因此保险公司应该使得条款能通俗易懂，专业术语生活化解释，减少消费者因不了解或无法了解的情况而干脆放弃购买的情况；同时，加大对保险销售人员的培训力度，确保业务人员对不同的产品了如指掌，正确理解主要条件，销售保险产品时不夸大、不遮掩必要条款等，能够为消费者提供准确和适当的信息。因此，为了促进保险市场的健康长久发展，需要对保险销售者、保险人的销售行为及保险产品进行监管，惩处保险市场违法违规行为，充分做到“保险姓保，保监会姓监”的基本原则。

6.2.4 根据区域城镇化现状推动保险的差异化经营

不同地区的财产保险的发展与财产保险的特点密切相关，财产保险的标的物涵盖了广泛的资产和相关利益，所以它与各省市的经济发展水平以及产业发展水平的联系更为紧密。这就对财产保险的发展提出了新的要求，即财产保险公司要能够根据各地区的经济特点，产业情况，有重点地进行财产产品的设计与发展，提供符合不同地区经济发展情况、产业发展特点的特色财产保险产品，在服务实体经济中努力实现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东部地区经济发展较好，并且企业和居民也具有较强的保险意识，因此在东部地区，可以将新兴的互联网财产保险公司与传统财产保险公司联合合作，开发创新新的财产保险产品，例如目前比较火的网红直播经济，可以开发直播周边的保险产品。中部地区和东北部地区的农业较为发达，可以将第一产业和第三产业结合，开发新型的农业保险，

并且要注重农民文化素质的提升，提高他们对保险的认识水平，同时还可以扩大原有传统农业保险范围，切身从农民利益出发，让农民充分体会到保险的好处，从而促进财产保险的需求与发展。而在西部地区，可以紧跟国家的战略大方向，“一带一路”战略途径多个西部省份，在“一带一路”下，西部地区会建设大量基础设施项目，因此可以发展互联互通项目建设险、境内外货物运输险等。政府也要积极发挥职能作用，根据不同地区的实际情况，制定有针对性的法规和政策，通过对保险公司的帮扶，支持保险进行地方性产品的创新，也可以通过增加居民的补助，对贫困地区和特殊行业实行税收减免和财政支持，使居民个人承担的保险费用减少，这都能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保险的区域间发展。

参考文献

- [1] Beenstock M, Dickinson G, Khajuria S.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property-liability insurance premiums and income: An international analysis[J]. *Journal of risk and Insurance*, 1988: 259-272.
- [2] Feyen, Erik, Lester, Rodney, Rocha, Roberto. What drives the development of the insurance sector ? an empirical analysis based on a panel of developed and developing countries[J]. *Policy Research Working Paper*, 2011, 1:117-139.
- [3] Lewis F D . Dependents and the Demand for Life Insurance[J].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1989, 79(3):452-467.
- [4] Outreville J 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insuranc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85 empirical papers for a review of the literature[J]. *Risk Management and Insurance Review*, 2013, 16(1): 71-122.
- [5] Outreville J F. The economic significance of insurance markets in developing countries[J]. *Journal of Risk and Insurance*, 1990: 487-498.
- [6] Outreville J F. Life insurance markets in developing countries[J]. *Journal of Risk and Insurance*, 1996: 263-278.
- [7] Swiss Re. Urbanisation on Emerging Markets: Boon and Bane for Insurers [R]. *SIGMA*, 2013, (5).
- [8] Ward D, Zurbruegg R. Does insurance promote economic growth? Evidence from OECD countries[J]. *Journal of Risk and Insurance*, 2000: 489-506.
- [9] Ward Damian, Zurbruegg Ralf. Does Insurance Promote Economic Growth? Evidence from OECD Countries[J]. *The Journal of Risk and Insurance*, 2000, 67(4).
- [10] 吴昊, 杨济时. 保险参与新型城镇化建设问题研究 [J]. *湖北社会科学*, 2015 (07) :58-63.
- [11] 孙雨尧. 保险参与新型城镇化研究 [J]. *时代金融*, 2016 (03) :182-183.
- [12] 李珊珊. 保险业参与新型城镇化建设问题研究 [D]. 保定: 河北大学, 2014.
- [13] 魏宇航. 保险业发展与城镇化进程的互动机制探究 [D]. 上海: 复旦大学, 2014.

- [14]刘琼,雷冬嫦,何静,王燕燕.保险业服务安徽省新型城镇化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J].长沙大学学报,2015,29(06):23-26.
- [15]赵国辉.保险业服务新型城镇化的作用和路径思考[J].中国保险,2013(10):16-18.
- [16]张红杏.保险业服务新型城镇化的作用和路径探析[J].经济师,2015(01):74-75.
- [17]黄颖.保险业服务新型城镇化建设的优势发挥和战略布局[J].信阳师范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5,35(05):61-65.
- [18]闵红.保险业如何助推城镇化建设[J].保险职业学院学报,2017,31(02):57-60.
- [19]李腾.保险业与城镇化发展的互动机制研究[D].天津:天津财经大学,2016.
- [20]谭谟晓,李延霞.保险业助力城镇化[J].金融世界,2014(05):106-107.
- [21]武冬铃.保险资金在新型城镇化建设中的运用[J].保险职业学院学报,2019,33(05):34-37.
- [22]董海松.财产保险需求影响因素的文献综述[J].知识经济,2015(04):87.
- [23]郑秀田,陈侃.财产保险业区域不均衡发展的影响因素分析和政策含义——来自我国省际面板数据的经验证据[J].区域金融研究,2017(07):34-38.
- [24]刘呈庆,任玲.城镇化、房价与城乡收入差距[J].经济与管理评论,2021,37(04):58-69.
- [25]许莉,尹智伶,袁曙.城镇化背景下养老保险与经济发展关系的思考[J].金融教育研究,2019,32(05):41-47.
- [26]杨汇潮,江生忠.城镇化促进保险业发展研究——基于面板数据[J].保险研究,2014(08):82-92.
- [27]鲁东晓,侯天惠.城镇化对财产保险密度的影响研究[J].保险职业学院学报,2020,34(02):14-18.
- [28]刘丹.城镇化对区域保险业发展的影响分析——基于30个省市面板数据的实证研究[J].保险职业学院学报,2014,28(04):5-10.
- [29]邓洁文.城镇化对我国财产保险需求的影响研究[D].广州:暨南大学,2020.
- [30]许闲,丁墨海,王丹阳.城镇化进程和保险业发展的互动机制研究[J].保险研究,2016(03):18-31.
- [31]孔静.城镇化推进过程中关于农民工融入城乡养老保险的体系优化研究[J].商讯,2019(26):150-151.

- [32]王雅东. 城镇化与保险业发展的联动关系研究[D]. 保定: 河北大学, 2014.
- [33]臧志谊, 景鹏, 李正. 城镇化与保险业发展的耦合协调关系及表现[J]. 保险研究, 2015(03):3-12.
- [34]黄祖梅. 对保险业服务新型城镇化路径的思考[J]. 农村经济与科技, 2015, 26(01):117-118.
- [35]张宗军, 李浩斐, 石响. 工业化、城镇化与国内财产保险发展充分性——理论逻辑与实证检验[J]. 兰州财经大学学报, 2020, 36(04):30-42.
- [36]武冬铃. 湖南省保险业服务新型城镇化发展问题探析[J]. 山西农经, 2019(10):48-50.
- [37]杨晔. 湖南省保险业与城镇化的协调关系研究[D]. 长沙: 湖南大学, 2017.
- [38]刘树枫, 徐婷婷. 基于VEC模型的城镇化与寿险业发展的实证分析[J]. 保险职业学院学报, 2015, 29(05):5-11.
- [39]李幸. 论保险业与城镇化建设的互动[J]. 保险职业学院学报, 2014, 28(03):48-49.
- [40]林志生. 论保险业助力新型城镇化建设[J]. 福建金融, 2013(09):23-26.
- [41]龙华平, 金霞. 农村保险业与城镇化协调发展研究——以贵州省为例[J]. 当代经济, 2020(04):40-43.
- [42]刘宝磊. 浅谈新型城镇化背景下农村养老保障问题[J]. 广东蚕业, 2019, 53(10):146+148.
- [43]刘伟. 浅析保险业助推新型城镇化建设[C]//黑龙江保险 2014 年第 5 期(总第 172 期). [出版者不详], 2014:39-41.
- [44]孙秀清. 人口结构变化对保险业发展的影响[J]. 山东财政学院学报, 2004(04):66-69.
- [45]王丹丹. 山东省新型城镇化中农业保险对农业经济的影响研究[D]. 青岛: 青岛大学, 2018.
- [46]陈璐, 孔蕴文, 刘昭君. 商业保险与新型城镇化发展的空间效应研究——基于空间面板的实证检验[J]. 上海保险, 2020(04):11-17.
- [47]郭丹丹, 李政. 商业保险在新型城镇化中的作用路径研究[J]. 北方金融, 2016(02):52-54.
- [48]王野行. 深化城镇化是保险业加速发展的契机[J]. 时代金融, 2013(24):229-230.

- [49]肖苏文.我国财产保险市场需求影响因素的实证分析[D].南昌:南昌大学,2019.
- [50]宋巍.我国财产保险需求影响因素的实证分析[J].中国管理信息化,2021,24(09):171-173.
- [51]张冲,万新月.我国城镇化、老龄化对人身保险市场发展的影响研究[J].西部经济理论论坛,2019,30(05):37-42.
- [52]沈宸云.新疆城镇化背景下保险行业竞争力培育路径研究[D].新疆:新疆大学,2015.
- [53]仝春建.新型城镇化:拓展保险业新空间[N].中国保险报,2013-03-19(001).
- [54]刘晓洁.新型城镇化背景下城乡养老保险制度及服务整合路径研究[J].环渤海经济瞭望,2020(06):77.
- [55]薛志坤.新型城镇化背景下农村养老问题研究[D].郑州:河南工业大学,2018.
- [56]柳海根.新型城镇化建设促进我国保险发展的实证研究[D].厦门:厦门大学,2018.
- [57]林云飞.新型城镇化建设推进保险业的发展[J].北方经贸,2014(12):178-179.
- [58]韩晗.新型城镇化进程中的金融支持研究[J].长春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5,28(11):94-98.
- [59]丁晓峰,孟雪.新型城镇化融资中的保险业支持[J].现代管理科学,2014(06):48-50.
- [60]刘菲.新型城镇化中保险业的定位与战略[J].银行家,2014(11):100-101.
- [61]于洋.新型城镇化中保险资金投资基础设施的路径研究[D].兰州:兰州财经大学,2019.
- [62]江维国,李立清.新型城镇化中被征地农民商业养老保险需求研究[J].北方园艺,2020(02):149-156.
- [63]王祖继.新型城镇化中的保险服务[J].中国金融,2014(02):9-11.
- [64]邓洁文.城镇化对我国财产保险需求的影响研究[D].暨南大学,2020.
- [65]佟雪筠.我国财产保险公司产品多元化的影响因素分析[D].保定:河北大学,2021.
- [66]袁笛,冉维.保险业参与城镇化建设的机遇和挑战[J].上海保险,2016(02):49-51.
- [67]贾立文,斯琴塔娜,张芳芳,张修美.城镇化、人口规模对非寿险保险深度的影响研究[J].经济体制改革,2015(06):41-46.

后 记

时光如白驹过隙，三年的求学生涯已经接近尾声，回首间，一切仿佛还发生在昨天。在这三年的时光内，我憧憬过、欣喜过、迷惘过、奋斗过，经历了很多，成长了许多，也收获了很多。在此，深深地感谢在这三年来给予我帮助和关怀的每一个人。

首先我要诚挚的感谢我的导师王振军。本文是在导师的耐心指导下完成的，从确定课题、文章的思路及方法、到最后论文的完成，导师都给予我莫大的帮助。三年来，不管是学习上还是生活中，导师都对我严格要求，并对我悉心指导，使我受益良多。读研期间，在导师的指导下，我的学习能力和心态都有了很大的改变和提高，让我明白科研道路上遇到困难时应当积极的去面对，在未来的人生道路上，导师也将是我的指路明灯。

其次我要感谢师姐、学长三年来学习生活中给予的关心、支持和帮助。感谢室友在我的文章遇到困难的时候总是给予的关心支持和无私的技术分享。感谢同门及同届研究生兄弟姐妹三年来的关心和鼓励，是你们的支持给了我动力，使我能够克服学习中遇到的各种困难，最终完成论文。

感谢我的朋友任远远、白永光、朱庆洲在我学习和生活中给予的鼓励与帮助，谢谢他们在我遇到困难时对我的开导，是他们一路上的陪伴，让我的求学之路没有感受到孤单与无助。

感谢在我身后一直支持鼓励我的父母和亲人，你们让我能够更加积极的面对生活中遇到的困难，养育之恩，无以为报。

最后，感谢三年来所有鼓励和帮助过我的人。